

# 曾煥家庭回憶錄彙編

初稿（版3）  
2012年1月7日  
編輯 曾滿祥

## 目 錄

- 代序（曾炳均） / 2
- 童年的回憶——爸爸和哥哥的優良品德（曾素） / 3
- 我們永遠懷念你——記先父生前事蹟的點滴（曾秀瓊） / 4
- 感恩先父（曾麗嫦） / 9
- 中哥的優秀品質（曾秀瓊） / 11
- 感激中哥的教誨點滴（曾麗嫦） / 16
- 家庭往事回顧（之一）（曾繼康） / 17
- 家庭往事回顧（之二）（曾繼康） / 20
- 民哥影響我畫畫之興趣 中哥指引我學美術之路（曾繼康） / 25
- 對父親和中哥的零碎回憶（曾滿祥） / 25
- 一件始料不及的往事（曾滿祥） / 28
- 孀母給了我珍貴的母愛（曾滿祥） / 29
- 素姐對我的寶貴支援（曾滿祥） / 31
- 多才多藝的民哥（曾滿祥） / 33
- “撞車”前後（曾滿祥） / 37
- 香港淪陷與離港返鄉（曾滿祥） / 38
- 日軍的偷襲（曾滿祥） / 40
- 從偽軍進駐到日本投降（曾滿祥） / 41
- 多彩的上村生活（曾滿祥） / 44
- 童年和少年的快樂時光（曾滿祥） / 49
- 東拉西扯話當年（曾滿容） / 60
- 我對阿爺的回憶（曾炳林） / 62
- 點滴的回憶（曾炳均） / 63
- 回憶大伯父的兩件小事（曾丹） / 63

# 代序

曾炳均（曾日中之次子、曾煥之孫）

我喜歡給兩個兒子講述我爸爸和爺爺的故事，他們傳奇的經歷足以寫成小說，所以我覺得兒子們會喜歡聽。我講爸爸和爺爺故事的另一個原因，是因為我敬佩他們，我希望兒子們也以他們為榮。

在15歲之前，我跟爺爺一起住。聽爺爺說，他在1889年生於清朝，9歲時僅攜分文，隻身從鄉下(應該是東莞石排吧)出香港，先當苦力(正值罕見的“回南”天氣，幫人拉車把腐爛的蔬菜、水果倒入大海)，有了錢，再擺地攤做小生意，然後開了間名為“桃園煥記”的水果零售店，最後經營“樂園”批發果檯。我很佩服這個年幼就自立離家、白手興家的小孩子。聽說爺爺一生中大起大落，曾經幾次失去家財，他曾被“天仙局”【注】詐騙，也在抗日戰爭中和解放時失去大量財產。在我的印象中，爺爺很聰明，他跟朋友下棋勝多敗少；他很好勝，喜歡贏。爺爺很有情趣、講求享受，“樂園”一名充分反映出他崇尚樂趣的人生觀。他喜歡上酒樓、上照相館、叫外賣等，在當時算是奢侈的消費了。爺爺很有自信，他喜歡告訴我們他的“威水”（值得驕傲的意思）史，包括他樂於助人的往事。我很喜歡聽，我尤其喜歡聽他講他教頭哥哥（爺爺的哥哥是武術師父）的事蹟。

爸爸生於1920年。他讀書成績優異，曾就讀於中山大學，攻教育心理學。在抗戰時積極宣傳抗日，有一次被日軍擒獲，以為必死。他說當時有一個中國人跟日軍說了些日本話（不知道他們說了些甚麼），最後日軍釋放了他。如果他當年遇害，今天也就沒有我了。我很敬佩爸爸的承擔和犧牲精神，他放棄自己醉心的教育事業去幫助爺爺做生意，這生意養活了一家16口。他一生勞碌，心力俱疲，但仍然能積極地面對人生。他的積極態度，至今仍留存在他每一個子女身上。爸爸一生成就甚多，但從不炫耀。他聰明能幹，生意帳目清晰，字體工整，在同輩中爸爸的英文數一數二。他又勇於接受新事物，為佔商機，他是第一個在香港中央市場棄用信笰、改用電傳訂貨的人，開同業之先河。

我在給兒子們講以上的故事後，發覺對自己出生前爸爸和爺爺的事蹟所知不多，所以我向叔叔和姐姐們請教。今天看見這許多文章彙集成編，實在喜出望外！因為這彙編除了記載我爸爸和爺爺的事蹟，還記載了叔叔、姐姐和兄弟姊妹們的生活、才華、關係和感想。很感激眾人踴躍投稿，尤其感激滿祥叔寫作之餘細心整輯！我希望這彙編只是一個開始，以後家族成員不吝寫作，記錄更多的往事和感想。

這彙編記錄了寶貴的家庭往事，但這不單是一輯家庭卷軸，它也記錄了20世紀30年代以後南中國的社會面貌，十分珍貴。我希望讀者們與我一樣，喜歡彙編裏的文章。

2011年11月30日於英國科爾切斯特

【注】天仙局，即天衣無縫的詐騙佈置，最完美的是被騙者於受害後也不知被佈局欺騙。例如：1. 民國初年的廣東、而直至1960年代至1970年代香港大酒樓晚上宴席之前多設有雀局及牌局，參與者多被蒙騙也不自知。2. 先物色對象，再設賭局行使騙術。現在多以訂購貨物為名，相約於境外見面，稱時間尚早，說有二世祖（好逸惡勞的第二代富家子弟）敗家好賭，但賭術不精，最好給他教訓。

爺爺被邀教訓一個“敗家仔”，要把他全部家財贏去，再還給他，到最後才知道自己才是被騙的人，家財盡失。

## 童年的回憶

### -----爸爸和哥哥的優良品德

曾 素

我童年在香港和爸爸、中哥一起生活過，他們的優良品德，對我是很好的教育和薰陶。雖然時光流逝，但童年的回憶依然溫馨、感人。

#### 父親的優良品德

第一，勤奮創業。父親說過，他唯讀過四年書便出港謀生，曾做過小販，後來在灣仔道93號地下，開了一間叫“桃園”的水果店。由於父親的勤奮、誠實待客，加上選址適中，結果生意越做越好，創業成功。不僅養活了一大家人，還積累了資金。後來用賺來的錢，回家鄉東莞石排舊墟建了一間新屋。現在看來，這間屋雖然不算豪華，但當時當地只有我們第一家有能力建新屋，而且有樓閣、陽臺，比其他人住的都好。

第二，正直善良。這是父親很好的人品，他待人接物，總是誠實守信，平易近人，助人為樂。尤其是待人無貴賤之分，香港淪陷後回家鄉耕田，請長工謝瑞洪，父親就像親人一樣待他，關係十分融洽。現在我們回鄉見到阿洪，他對我們仍是非常熱情親切的。

第三，重視家教。記得吃飯時，父親總是諄諄教導我們做人的道理：要光明正大，誠實守信；要勤奮學習，爭取進步。我們獲得好成績，他就大加讚揚、獎勵。例如，中哥經常考第一，乒乓球賽又獲冠軍，得了個銀盃，父親十分高興，勉勵大家繼續努力。

#### 中哥的優良品德

中哥和我的兄妹之情是很深厚的，他和其他弟妹也是手足情深。中哥有很多優點值得我們學習。

第一，孝順父母。在香港桃園果店，他是父親的得力幫手。日寇佔領香港後，我們被迫離港返鄉。中哥讓父親先走，自己擔負起結業和遷離的工作，他和我兩人是最後離開香港的。光復後，中哥再度往港協助父親謀生，每天上班，認真工作，早出晚歸，不辭勞苦。

第二，關懷弟妹。第一代黑白電視機面世時，中哥即在港購買了幾部回來，給我們在廣州的三姊妹每人一部，當時在廣州是無法購買的。每年春節前，中哥又買許多魷魚、蝦米、瑤柱、冬菇等食物分給我們。又曾買絨布給我們做衣服。

第三，勉勵後輩。一九九五年，我和小女王婉清及外孫梁一綱出港探親，中哥帶我們上街，途中見到一個苦力，推著一個大油桶，吃力地不斷滾動前進。中哥就對梁一綱說：你要認真好好讀書，將來有文化，找一份好工做，就不會像這個人那麼辛苦了。中哥就這樣教育和啟發後輩的。現在中哥的子女個個都是那樣出色，都事業有成，應該是中哥教育的結果！

總而言之，父親及中哥的優點是很值得我們學習的，至今我仍把父兄的教導銘記在心！

我對母親總的印象也是很好的，她是一位家庭婦女，性情溫柔，和藹可親，是典型的賢妻良母。可惜她早逝，當時我年紀小，對她的記憶不多，就不能具體寫了。

2010年4月20日 於廣州

## 我們永遠懷念你

——記先父生平事蹟的點滴

曾秀瓊

我雖從小離家讀書，與父親聚首的機會很少，但他給我留下的良好印象卻永遠難忘。

### 一、 白手起家 勤奮創業

父親常說：我生長在一個“上無片瓦，下無寸地”的貧苦人家，為生活所逼，十二三歲就到了香港灣仔，挑著擔子賣蔬菜、水果為生。“白手起家”，開始了艱辛的人生路。

二、三十年代，父母婚後接二連三生下十一個子女，存活了九個。父親常說自己：“一生兒女債”。為了養活妻兒，他起早摸黑，兢兢業業，不辭勞苦地經營水果生意，使家業從無到有，從小到大，從貧窮到小康，過著安穩的生活。

可好景不長，1941年日寇佔領香港，水果店頓時倒閉。無奈之下，只好舉家分批返家鄉石排居住。在鄉間，日子也不好過。父親曾用多年的積蓄，開設小茶樓、小米店，但在日寇、漢奸、盜賊橫行的環境下，不久這些小店也先後倒閉了。為了一家人的生活，父親也當過“走水客”，到外地買鹽、羌之類日用品，回來轉賣，獲些薄利。同時，把早年買下的田地，雇請人耕種，還親自種瓜果、蔬菜，爭取多賺幾個錢來幫補家用。

這期間，我隨父親過了一段艱辛的日子。在鄉間種菜，不管寒冬臘月，我和父親都是早晨到田頭。我卷起褲筒，赤著雙腳，從遠處的“沙井”（水塘），挑回兩桶水，踩進菜田的畦坑中淋灌，水濕到雙膝，寒氣陣陣刺入骨裏，疼痛入心，那種難受的滋味實在難忘！可一起吃苦的還有父親啊！

## 二、關愛子女 教育有方

父親對我們十分關愛。記得抗日期間，全家都染上瘧疾，民哥病得尤其厲害，體質很差。聽說病人每天要失去一杯血，為了調養民哥身體，父親經常為他燉牛肉汁、塘虱煲烏豆吃。

有一次，姊妹連續發高燒四十多度，昏迷了一周，危在旦夕，隔鄰阿婆說，這妹子不行了，快把她搬到村尾那間廟吧！那是放危殆病人和死嬰的地方，父親哪能忍心！於是請來了名中醫朱敬修（解放後任省中醫院院長），診斷為傷寒，用他的祖傳秘方，給姊妹睡蕉葉“打地氣”，飲“藏紅花水”，姊妹很快蘇醒、退燒，終於得救了！

父親家教嚴謹，他要求子女勤奮、規矩、有禮。

他認為，凡事都要從小事做起，一絲不苟，防微杜漸，哪怕是一粒米飯也不能丟棄。

記得我們年幼時，一家人同桌吃飯，一次不知是誰把筷子伸向菜盤對方那邊夾菜，父親看在眼裏，即時教訓說：夾菜不能“飛象過河”，要有禮貌，應該只夾自己這邊，也不能用筷子敲碗邊，夾菜時掌心不能向下，不得高聲談笑……。此後，我們明白了吃飯也要有規矩，注意細微動作。

父親教我們不能擅自入別人家裏，不隨便拿和吃別人的東西。“不問自取，是為賊也”。這些要求我們從小都能做到了，所以村民們都異口同聲說：“奴煥”〔父親外號〕教仔真有辦法，教得子女咁聽話，不容易啊！

父親也懂得教育方法，總是嚴字當頭，以理服人，身教言傳，循循善誘。他反對棍棒教育，從沒打過我們。

他經常鼓勵我們勤學上進。他說他唯讀過三四年私塾，但寫得一手好字，寫信時詞語豐富，文筆通順，都是靠自學得來的。當時中哥、民哥、素姐也寫得一手好字，父親就大加贊許，還多次對人說：我大女阿扁（素姐乳名）來信，字體秀麗，文筆流暢，是女流之輩少見的。記得我們幾姊弟在香港陶英小學讀書，三姐弟同時得了冠、亞、季軍，除學校給獎品外，還得到父親贈送玩具和表揚。

父親也不會無原則遷就，表現不好也會受到他的批評。有一次他嚴肅地對繼康說：阿仔（繼康乳名）你的字寫得不好，像拳打腳踢，一定要認真練好。在父親的鞭策下，康弟努力起來，字體也大有進步了。

### 三、不畏強權 好善樂施

父親名煥，字市俠。“市俠”二字的由來，據說是因他在香港街市經營果菜行業，並擔任工商總會“集思堂”理事時，能處處為行家和勞苦大眾著想，好打不平，不畏強權，見義勇為，大家公認他是一個真正的俠義之士，便給他起了這個外號。

父親講過一件事：因為好打不平，得罪了惡人，遭到了報復，惡人“出花紅”（出告示）要在路上攔截，割下曾煥的耳仔。但父親並不畏懼，機智地選擇了偏僻的山路回家，結果避開了這場災禍。

父親年青時，受孫中山思想影響，崇尚自由、平等、博愛精神，所以他平等待人，對鄉親、朋友熱情、誠懇，從不做損人利己的事。長期幫我家種地的工人阿洪說：你爸待我不分彼此，有啥吃啥，像自己人一樣。親朋戚友都說：奴煥處處與人為善，是個大好人。

對有困難的人，總是盡力幫助。他常說：“為善最樂”。抗戰期間在家鄉開米店時，每餐吃飯，總有一群乞丐，大約五六個吧，把討飯碗排在門前等施捨。飯後，父親叫我們拿些飯菜分給他們。那時兵慌馬亂，家庭經濟又處於最低谷，這樣做是很不容易的啊！

正在那時，村裏來了個流浪漢，四五十歲，衣衫襤褸，是個會看相的窮書生，許多人都看他看不順眼，叫他“爛布衣”。父親見他身世可憐，又找不到工作，生活無著落，便和他結交，談相命啦，經常請他吃飯啦，還給他零用錢啦，以減少他生活的困難。

記得我年幼在香港，一天，父親帶回一位畫家，請他畫幅鋼筆畫，瞭解到他生活貧困之後，父親就把他留下，請他吃飯，並讓他指導民哥畫畫。



#### 四、富有遠見 合理安排

父親關心國家大事，天天讀報，經常和朋友討論世界局勢，對日寇侵華香港淪陷早有預感。個人對局勢發展雖無能為力，但作為一家之主，未雨綢繆，他已早作打算，敦促家人趕快儲備糧食飲水，結果全家及夥計十五六人，得以渡過缺糧缺水的難關。

抗戰時在鄉下是最困難的時期，父親說子女眾多“山都食崩”，有飯食已經不易，供書上學就更難了。但他卻想了個好辦法：“以大帶小，分路謀生”。中哥到博羅上村小學教書，把我、麗嫦、滿祥三人帶去讀書；素姐到博羅曲範小學教書，帶英姐同去；民哥到惠陽永平小學教書，帶上繼康，後來還帶滿祥。這一來，既解決了兄姐就業，又解決了經濟壓力和六個弟妹的讀書問題，可說是一箭三雕！

#### 五、豁達樂觀 知足常樂

父親對人生際遇有很好的信念，常說：“生死有命，富貴在天”，“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做人要多行善事，多積陰德”。所以他一生都保持著豁達樂觀的心態。

抗戰時期，面對日寇的狂轟濫炸，生活朝不保夕，許多人都膽顫心驚，父親卻處之泰然，說：“怕什麼，天跌落嚟（注：天塌下來）當被冚（蓋）嘛！”他閑來種上菊花、茉莉花，在廳裏掛上“八仙過海”系列圖；約人品茶、下棋，和摯友暢談國事……，保持著平和的正常生活。

父親曾買回一幅字畫掛在牆壁上，題詞是“知足心常樂，無求品自高”。這是他的座右銘。他常說：“不求榮華富貴，但求粗茶淡飯，生活夠溫飽就心滿意足了！”

父親的一生確實是平凡而樸實的。

父親把別人對他的傷害，總會體諒別人，採取寬容的態度。在鄉時我家曾被“打明火（搶劫）”，並知道搶走衣車、衣物的是什麼人，本可以“出花紅”緝拿，父親卻說，那些賊都是窮人，算了吧，不要追究了。“文化大革命”期間，我們對父親也有過傷害，但他沒有不滿和憤怒，還說：“這是社會造成的，我不會責怪你們。”後來康弟寄茶葉給他，表達敬意，他又說：“我的子女個個都受過教育，明白事理，都是孝順的。”

父親去世至今已有三十七年了，他那平凡而感人的事蹟仍縈腦際，銘刻在心！

他那勤奮、樸實的品格是我們學習的楷模！

他那無私無畏的精神令我們無限的敬仰！

他那諄諄教誨、處世為入之道，是給子孫後代最好的啟迪、指引，並為我們健康成長墊下良好的根基！

父親，我們永遠懷念你！

2010年4月8日於廣州

## 感恩先父

曾麗嫦

### （一）感謝父親給了我第二生命

我七八歲那年，在家鄉石排不幸患上了傷寒病，連續高燒多天，在缺乏醫藥衛生條件的當年，在眾親人的照料下，只好躺在街店鋪地面的芭蕉葉上，昏昏沉沉。在幻覺中，仿佛有著千斤巨石重重地壓我的心口上；又依稀見到（幻覺）魔鬼用大

鎖鏈壓得我火燒心，喘不過氣；模模糊糊聽到老婦人為我“喊驚”（招魂，是迷信的做法），眾人都說我不行了。當年家境清貧，生活艱難，父親仍不離不棄，請名醫救治。請了名中醫朱敬修來為我診治，把我從死亡線中拯救回來。我感謝日夜照料我、為我操心受累的眾親人（尤其是孀母）。聽說解放後該朱醫生在東莞縣城是給有地位的公務員診病的，後來在廣州當上了廣東省中醫院院長。

我感謝命運！感謝父親給了我第二生命！

## （二） 感謝父親言傳身教的點滴

### 一

記得父親當年在家鄉生活的一些日子裏，清晨時分，我在二樓的床上睡醒了，會時不時聽到睡在樓下的父親輕聲細語的、有節奏的誦書聲。聽他說他唯讀過三年書，我不懂他誦的是什麼書，反正覺得很好聽。我聽著想著，爸爸年紀這麼大，還起床後即讀書，真是了不起呀！心中不由得對父親的勤學精神產生了敬佩之情！

### 二

黎明即起，手腳勤快，這是父親給我最深刻的印象。

父親每天早起。他起床後，就會叫我們快起床。一天，他帶我“出田(下地)”，我們走到長滿了荷蘭豆的菜地裏，一齊採摘成熟了的荷蘭豆。不一會兒，他看了看我，對我說：“你只用一隻手摘，摘到幾時呀？要用兩隻手一齊摘才快哦！”真的，我看到他兩隻手同時左邊摘、右邊摘，動作真敏捷，真是好榜樣啊！

父親走路走得很快。有好幾次，我和兄弟姐妹們跟著他到別處去，大家默默地走著、走著，但是總跟不上他，他的步伐大而密，總把我們甩在後頭。每走一段路，他總是回過頭來對我們說：“你們走快點啦(吧)，不要好似小姐行路咁(那樣)，行(走)到幾時才到啊！”在他的薰陶下，我們學會了走路走得快。

### 三

我記得父親講過一個他行善的故事。

有一年的年初一，在石排墟上，父親忽然聽見一個婦人悲傷的哭聲，就走過去問她是怎麼回事。那婦人痛苦地訴說家中男人病死了，又無錢埋葬。父親聽後，十分同情她，立刻解囊相助，給了她買棺木的錢。

父親一貫行善，常說“為善最樂”。他不迷信，不忌諱時辰，大年初一給人家錢買棺木，這是多崇高的境界啊！

感謝父親言傳身教，陶冶了我們好學、勤快、助人為樂的優良品質！

2010年4月21日於廣州

## 中哥的優秀品質

曾秀瓊

中哥有許多優秀品質值得我們學習。

### 一 好學多才

中哥讀書時我雖還年幼無知，但從父兄姐們口裏得知中哥是個“品學兼優”的好學生，我跟隨中哥在上村小學讀書時，更直接體會到中哥確實是多才多藝的好老師。

中哥一貫勤奮好學，專心致志，一絲不苟，善於思考，勤於練習。他經常教誨我們弟妹：作業和考試不能馬虎應付，要十分認真才有收效，交卷前必須從頭到尾檢查三次，直至全無錯漏為止。為了學好英語，他十分重視口語練習，常和民哥二人練習英語會話，還給弟妹講《金銀島》等外國故事，中間夾雜許多英文單詞和句子。由於中哥學習努力，方法得當，所以學業成績卓越，經常考第一名，是班中的高材生！

中哥學習注意文、理科兼顧，自然科學、數學知識不少，語文基礎紮實，寫得一手好文章、好書法，珠算很熟練。從小興趣廣泛，圖、工、音、體科都學得出色。曾獲得學校乒乓球賽初中組冠軍，把獲獎的銀盃捧回家中。即使和同學玩“打波子”（彈玻璃球）遊戲也顯出他的才能，贏得很多七彩波子回來給我們玩。

中哥在博羅上村小學教書時，他多種多樣的才能得到充分的運用和發揮，稱得

上是全科、全能教師。國語、算術是主科，由一年級到六年級他都能教，而且都能教好。而全校圖、工、音、體課程都由他一人教，也教得不錯。我在上村小學讀書，記得上勞作課，中哥教剪紙貼畫，用多色的蠟光紙界（刺）成條，編織各種字樣和圖案，當時我就很喜歡這課程；體育課教我們操練、打籃球、推鉛球、擲鐵餅；音樂課教我們唱許多流行的愛國抗日歌曲，除齊唱還有合唱、輪唱，甚受學生歡迎。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圖畫課，中哥在黑板上能畫得一手好畫。一次，在黑板示範畫雄雞，那大雄雞雞冠高高聳起，尾巴羽毛彎彎翹起，毛色五彩斑斕，趾高氣揚地伸長脖子作“喔喔”啼狀，簡直畫得活靈活現，栩栩如生，大家讚賞不已，誰也捨不得把它抹去。

## 二 勤勞節儉

中哥一生勤奮勞碌，有著令人欽佩的“老黃牛”精神。抗戰時，他帶著弟妹奔走他鄉教書；抗戰勝利後他又奔赴香港與父親共同艱苦經營果業。在那裏，每天把一箱箱幾十斤重的水果由外到內、由下到上、由高到低不停地搬運著，還要奔走各地收取賬款，日以繼夜，年復一年。直至七旬有餘，年事已高，雖精疲力竭，還幹著這種苦力活，家人多次勸他退下來休息，但他仍堅持不懈。

中哥的生活一向嚴謹儉樸，從不奢侈浪費，從不追求享受。抗戰時期生活艱難，從未聽過他一句怨言，只是帶頭節衣縮食，慳（省）儉度日。不過他幫助別人卻從不吝嗇，做到了律己以嚴、待人以寬。

## 三 無私奉獻

抗戰時，中哥在上村小學任教，幹的是培育青少年的很有意義的工作，是他為社會公益事業作出的貢獻，從中充分體現中哥無私奉獻的精神。

當時，博羅是個窮山區縣，上村小學全校只有中哥和另一位老弱男教師，條件

之艱苦可想而知。中哥任副校長、教導主任和全職教師（校長由村長掛名），統領全校大小事務，諸如向上級申報辦校，填寫各種報表，編寫各種計畫，制定課程及校規……，甚至還要當校役，打上下課鐘。諸如此類，盡做的是“開荒牛”的工作。白天管理學校和上課，夜裏還要在昏暗的火水（煤油）燈下備課和批改作業，夜眠早起，廢寢忘食，全力以赴，任勞任怨。

他教學生更是盡職盡責，上課力求通俗易懂，啟發學生思考，用講故事等多種辦法引起學生興趣；對學生要求嚴格，一絲不苟，作業不准抄襲、遲交，錯別字必須改正；對執筆姿勢不正的，他就手把手地教。為了培養學生愛國、團結的思想，早上讓老師帶學生讀《總理遺囑》，要求學生牢記“務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晚上全體集合唱“晚會歌”。

幾年的艱苦耕耘，獲得了良好效果，學校由初小發展為完小，不久又獲政府批准改為博羅縣英勇鄉第五中心小學。學校秩序井井有條，學生團結勤學。中哥也受到家長和校董會的一致讚揚。為了感謝中哥，村民們時時送來田雞、蔬菜、酸豆角等食品；凡有婚嫁喜慶，我們三人（注：瓊、嫦、祥）全受邀請；逢年過節，都送來賀節食品，尤其是每年的端午節，粽子源源不斷送來，數量之多，難以置信。禮物雖不甚值錢，卻反映了一位人民教師的無尚光榮，受人愛戴。

#### 四 孝順父母

中哥對父輩是極盡孝道的，在家中是孝順的典範，別人也說他是個“廿四孝仔”。

記得母親生下滿容弟後，身體每況愈下，重病纏身，家人憂心忡忡，當時中哥和素姐二人常常念“關帝經”、“觀音經”，誠心求神拜佛，祈求保佑母親平安，早日恢復健康。

1939年母親在香港養和醫院去世，時年37歲。此噩耗誰也不敢告知遠在雲南大學念書的中哥，生怕影響其學業。後來中哥放假回家，得知母親逝世，悲痛之餘，決然中途放棄學業，回來關照父親和弟妹，支撐全家生活。

對於父親的囑咐，中哥總是尊重依從。父親要他去教書，同時帶領幾個弟妹讀書，他依從了；光復後父親要他回港經營果業，他依從了；父親為他物色了婚姻對象，他雖對舊式婚姻一時不能接受，但他相信和尊重父親的意見，終於依從了。後來證明這是一段美滿良緣，中哥當時的決定是正確的。

“為人子，孝為先，孝順二字緊相連”，《關帝經》的這句話，中哥不僅是記住了，而且是做到了！

## 五 關愛助人

中哥為人忠厚正直，質樸善良，與人為善。在人們眼中，他是個“人品好”、“無脾氣”的“一等良民”。

他特別熱心助人，1993年，我侄女移民加拿大，途經香港，我陪她在中哥家住一晚，當時行李特多，中哥聞訊即趕來幫運，到家後又幫忙到郵局寄包裹，第二天早上又親自送機，怕她餓著還買西餅給她吃。當時中哥已是七旬老人，這樣盡心盡力幫助別人，難得啊！我侄女感動不已，深情地說：“對我這樣的後生女都這樣關心，你大哥真是個大好人！”

在家中對妻子百般愛護，對子女關愛入微，對弟妹情如手足。中哥對我的關心愛護，我更是終生難忘。

中哥在上村小學教書時，薪水微薄，除了給父母家用，剩下的全部用來養活我們三個弟妹。為節省開支，每天中午我要提前十五分鐘下課煮飯給大家吃，中哥十

分關心我的學習，親切地說：“不要緊的，如有不懂我給你補課”。

平時，中哥對我的學習既嚴格又耐心。批改我的作文時，發現錯字或病句，就督促我改正；學算術除了牢記“九因歌”，還要我背熟“十二乘數表”；學地理時，要我熟記中國二十八行省的簡稱和省會。這樣的要求，使我從小打好知識基礎，受益不淺。

中哥還利用各種機會，不斷鼓勵我積極向上，奮發圖強。例如，每當我有些進步，中哥給我寫評語就說，“品學兼優”、“學習成績超群，在班中有如鶴立雞群”、“要戒驕戒躁，再接再厲”。小學五年級時，中哥鼓勵我參加博羅縣比賽大會，結果我得了書法賽第一名，推鉛球第二名。中哥積極向上的人生態度一直影響著我，使我以後讀書一直保持好成績。回想念初師二年級時，我學習成績總分為全校之冠，獲得東莞明倫堂十擔穀的獎勵（後被人貪汙未拿到手），飲水思源，這都是中哥培育的結果。

中哥還為我順利成長鋪路。香港淪陷，我在鄉間失學三年，中哥安排我到上村小學讀三年級，後來跳過四年級，直接升上五年級，避免升入初中年齡過大。隨後又及時把我的學籍轉回東莞石排小學，以利升學。小學畢業時，便推薦保送我到東莞簡易師範就讀。我在東莞虎門太平念初級師範時，患上“發冷病”（瘧疾），體質很差，中哥就多次寄當歸等給我吃，還寄錢給我零用，使我身體康復，安心讀書，順利完成學業。中哥給我求學的鋪路，對我是非常關鍵的，沿著這條路加上自己的努力，我順利地被保送到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後又被保送入讀華南師範學院，當上一名人民教師。

追憶往事，中哥一樁樁感人事蹟，今天仍銘刻在我的腦海裏，永久難忘。

中哥給予的指引、鼓勵、鞭策，是我的精神支柱和前進動力。



中哥“誨人不厭、教而不倦”的精神已成為我畢生的學習楷模。

今天，緬懷兄長，深受親情溫暖，由衷感激！

2010年4月於廣州

## 感激中哥的教誨點滴

曾麗嫦

記得在中哥病逝期間，受侄兒的委託，我寫了一篇深切緬懷中哥的短文，以第二人稱追憶了中哥在博羅上村教學時期他慈父般地關懷著弟妹，使我們能健康地成長；以及他忠誠於教育工作、嚴於律己、誨人不倦的優秀品質。當時該文大概是交給了炳林侄。

回顧我們兄弟姐妹，大家愛家愛國，又愛唱歌，我想，這是由於中哥在音樂教學活動中（還有民哥在家擺弄的留聲機、素姐愛唱歌）培養了我們良好的感性素質。

在抗戰期間，中哥在上村小學上唱歌課，都是選取了如《石榴花》《羅浮山》等等許多抗日戰爭歌曲教我們。（在90年的新年之夜，素姐、民哥、瓊姐夫婦、康哥等會聚在我的家裏，大家激情地齊唱了這些歌曲，我錄下了音。現仍保存著這盒以《手足情深》為題的錄音帶，這成了我們曾家的經典歌曲珍藏版。）

記得中哥在課上教新歌時，往往是選取兩首歌曲讓學生欣賞，他認真地範唱後，提問學生：“你們喜歡哪首歌多啲（一點）？喜歡第一首的請舉手……”然後，選取了多數同學舉手的那首歌先教唱。這樣，同學們學唱新歌的積極性更高了。我十分欣賞中哥調動學生學習積極性的教學技巧。

我在上村小學上四年級（或五年級）時，一天，和同學在球場上玩籃球。不一會兒，我不知為什麼，背向了球場，向著場外張望。突然，一個籃球從後面向我的後腦砸了過來，把我擊倒在地，我爬起來哭了。中哥走過來安撫我，問我有沒有受傷。他告誡我：“人在球場內，眼睛就要望著籃球，不然就很危險！……”他的這個教誨，使我深受啟發，並永遠銘刻在腦子裏；我在自己的教學生涯中，也承傳了這句具有人生哲理的訓言。

2010年4月22日於廣州

## 家庭往事回顧（之一）

曾繼康

讀了滿祥弟、秀瓊姊、素姊、嫦妹等寫的短文，感到貼切、親切。許多事情都是在我們兄弟姊妹之間一起經歷過的，自然都有共同的感受，這裡我想將我印象較為深刻的一些家庭往事記述一下，試由較早的香港時期寫起，有關父、母、孀母、兄、姊等長輩的，也有其餘一些家庭成員的。

當年爸爸在香港艱辛創業，在繁華的灣仔鬧市區經營水果業。父親從家鄉請來了兩三個親戚當夥計，他們非常落力（賣力氣），主動招呼來買生果（水果）吃的顧客，有時還幫顧客削果皮，而且能從頭到尾將一個生果削下長長的皮而不斷，有時還博得顧客的讚賞。父親經營有方，我們家生意興隆，旺財又旺丁呢！

爸媽在香港期間，撫育了我們九個兄弟姊妹：日中哥、月華姐（素姊）、日民（逸民）哥、鳳英姊、秀瓊姊、繼康（我）、麗嫦妹、滿祥弟、滿容弟，聽說還請了奶媽將我們帶大。1940年媽媽（蕭尤馨）37歲時不幸患病去世，當時我是有一些印象的。在香港的日子裡，我們享受著快樂無憂的幸福的童年生活。

那時我們還是孩子，爸爸不會給我們零用錢。記得有兩次，我和瓊姊曾經“密約”，等晚上收鋪（收市）就偷偷走近那個留下一些零錢的椰殼兜，伸手從裏面抓出幾個仙（鋼鏰兒）來。第二天放學後，兩人便偷偷地去鋪頭（商鋪）對過的海皮（海邊），向街邊攤販買了一碟炒蜆（蛤蜊）吃。我們抹足了辣醬，辣得口水鼻涕都流出來，食到“殊殊”聲，吃到刺激之極、痛快之極才回家。後來想起這件事，我和瓊姊都很“回味”呢！平時，放學吃過晚飯之後，我和滿祥常常同鄰居的男孩子玩耍、追逐、嬉戲，例如捉迷藏，有時瓊姊等姊妹也參加。這時，民哥會在這鋪頭前面的灣仔道上踩雪屐（溜旱冰），在街上人群中穿梭，消失了好一會才又滑回來，轉彎時側身彎腰，S形地飄然掠過，充滿著青春的活力！他滑雪屐技術很高超，也曾教過我，可惜我沒有學會。

一個星期天的下午，英姊、瓊姊、我、嫦妹和祥弟一起去離家不太遠的修頓球場蕩秋千。玩到面紅耳赤、一身大汗，感到滿足而聚集回家之際，怎知你也數、我也數，一二三四五，好像還是少了一個。少了誰呢？大家非常緊張而擔心地喊出滿祥的乳名。不由分說，大家分頭去尋找。一回，兩回，三回，所有地方都尋遍了，仍然不見滿祥的蹤影。頓時，大家驚慌了，生怕祥弟意外出事。大家決定趕緊回家報告去。這件事，我們於事後知道滿祥弟是不幸被汽車撞傷了頭，送醫院留醫。後

來姐姐（素姊）帶領我們這班小弟妹，帶上生果和祥弟喜歡的玩具前往醫院探病。我們那時心情比較緊張，但想不到頭部裹住繃帶的祥弟，從病床上半撐起身體，“淡定”地笑著說“唔緊要”（不要緊），“而家只喺小小痛啫”（現在只是有一點點疼），一副若無其事的樣子！至於當時被車撞傷的經過，我後來知道得仍不具體，很想知道，還是由滿祥來記述一下吧。關於這件事，聽爸爸說：“xx（滿祥乳名）畀（被）車撞傷頭，差（讀“釵”）人（相當於內地的民警）問佢（他）：“細蚊仔（小男孩），你知唔知屋企住喺邊道（知道不知道家住在哪兒）呀？”“我住喺灣仔道93號桃園煥記生果檯（水果店）！”差人覺得呢個（這個）細蚊仔受傷時仍然那麼鎮定，而且清楚地記得這麼長的地址，他非常滿意，隨即打電話給爸爸，大為稱讚。此後，爸爸多次在家中讚揚滿祥兒時這件事；直至後來，回到家鄉石排，也向鄉中的親友高興地談起這件事。記得那時，姊妹中英姊最愛逗祥弟，常常說滿祥的頭又圓又大，給他取了些花名（外號），叫“籃球膽”、“大頭軍”、“鐵頭軍”（腦袋硬，即使被車撞了也不怕的意思）。

1942年，太平洋戰事爆發，日本仔打香港，太平生活遭到破壞。入夜，“嗚——嘯！”炮彈從頭頂上呼嘯而過，接著就是震耳欲聾的爆炸！爸爸說，我家後面山上就是英軍的炮臺。不間斷的爆炸聲令人膽戰心驚、難以入睡。白天，日軍飛機則扔炸彈。爸爸又說，傳聞近日會投下威力巨大的500磅炸彈。情勢緊急，全家便轉到朋友家一間石屎樓（即鋼筋水泥建築的樓房）裏暫避。為防彈片飛濺進來，中和屋主人們合力將棉被和毛毯掛在窗上。夜晚，為防敵機轟炸，港府實行燈火管制，全港一片漆黑。屋內沒有電燈照明，就點起微弱的小油燈和蠟燭。早上洗臉缺水，樓上的住客就大聲叫嚷要樓下關水掣（水龍頭），有的則提出向樓下買水……

第二天清早，我們回到灣仔英京大酒家附近的電車路邊時，再也看不到平日潔淨平坦的柏油馬路，見到的卻是一個個深陷的炸彈坑！有的彈片甚至飛到我家果鋪的門板上。更令我非常震驚和極其恐怖的，是地上躺滿一具具男女老幼穿腸破肚的屍體，我家果鋪門前灣仔道一帶，以及對面莊士頓道騎樓（騎樓是華南地區的一種樓房樣式。當地雨多，為方便人們雨天出行、購物，樓下的商鋪都向內縮入，留出行人便道；二層以上則前伸到行人頭頂之上，成“樓騎人”之勢）底下，都排著這樣的屍體……啊！真是滿目瘡痍、慘不忍睹！這種恐怖的戰爭景象，在我幼小的心靈裏留下了巨大的心理創傷！我當年是七歲，此後四五十年，我在夜間有時被惡夢驚醒，不少的夢境就是敵機轟炸！再說那時淪陷的香港，街上垃圾遍地，無法清理乾淨，“香港變成了臭港”，這是當時香港人流行的一句話。

又聽爸爸說過，那時社會治安癱瘓，一些人趁機打劫，揚言輪到向灣仔道一帶的商鋪“打單”（打劫勒索）。就在我們離家暫避的那一晚，一幫人來到我們商鋪打門，喊叫要破門打單時，其中一人說了聲“是曾煥的……”，那班人便轉到下一間鋪去。就這樣，我們家避過了一次劫難。後來聽爸爸說，他並不認識那個人，說“這個人肯畀面我（給我面子）”。平時爸爸經常講，做事要公道，要懂得處世。他樂於做善事，也曾撒錢給窮人。爸爸說他讀過四年私塾，他曾引述古語教誨我們：“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是“差別”之意）來早與來遲。”那次避過劫難，不知是否亦有“善

有善報 ” 這個意思呢？

香港被日本侵略軍攻陷後，市面蕭條，民生凋敝，人們的生命財產受到嚴重威脅，所以很快就爆發了逃難潮。於是，爸爸決定舉家還鄉。我記得，當時孀母忙於為我們姊弟妹將100元的港紙（紙質的港幣）縫入破舊的衛生衣或棉襖的裡面。我只知道，我是第一批起程的，由孀母帶領，有瓊姊和我；至於還有誰，我就記不起來了。還有一個親戚，他也是我們鋪頭的夥計，叫屎麟哥的（注：“屎麟”是鄉人對堂兄曾應麟的稱呼），他長得高高瘦瘦，在當年來看，還算高大威猛。他的上衣時常是敞開的，聽說他識得一些黑社會的人，看來是爸爸是特意請他來給我們當“保鏢”的。果然，當我們離開香港，乘船過海靠岸（不是碼頭，似新界鄉村小渡頭），踏上石級時，只見窄小的石級上站立著兩三個“爛仔（流氓）”，聲言要“收咸水錢”（勒索收取過路錢），這在當時叫做“收買路錢打腳骨（敲竹槓）”。其中的一人惡狠狠地先向屎麟哥揮了一拳！屎麟哥壓低聲音說：“我識得某某某（大概是說認識黑社會某某頭目）呀！”那“爛仔”雙手抓住屎麟哥頸前的衣領，大力（使勁）向前向後猛力抽動！屎麟哥無可奈何。那時，孩子的我，一一看在眼裏。我聽瓊姊說，先後被迫給過幾次錢。

往後是三天兩夜的走難歷程，因為火車、輪船和汽車已經停駛，無數的香港人一批批，一群群，拖男帶女，攜老扶幼，左一包，右一袋。什麼布吉、深圳，什麼常平、天堂圍，這幾個火車站站名，我們真是難以忘記！那時逃難，多麼艱難才走完一個站啊！偶爾有幸忽然開過來機動的鐵板車輛，但它沒有火車頭，也沒有頂蓋，而且車上的人已經擠得滿滿的。即便如此，仍然有不少的人冒險地追著爬上去！——皆因感到前面的路途太遙遠、太可怕了！平日愛奔跑的我，這時雙腿再也走不動了。孀母深知我們的苦楚，兩次花錢請人用兩個竹籬擔住我和瓊姊走，我倆羞愧得無地自容呀！雖然路上見到不少小孩子也是被人挑著走的。由早晨走到天黑，疲乏不堪，跟隨難民一道來到鄉下，找個客棧住宿一夜。客棧原來不過是一間土房，沒有電燈，沒有傢俱擺設。對此人們並不在乎，但求能睡一個好覺，以便第二天一早好繼續趕路。這個夜晚，外面一片漆黑。然而，忽然傳來一個消息，說是今晚會有人來搶劫！不用說，香港人走難，必然帶上自己貴重的錢財和金銀珠寶。在微弱的燈光中，我看見女人們不安地踱來踱去，有如熱鍋中的螞蟻！孀母也同幾個女人在住所旁徘徊，注視著那比人稍高的土房上的屋瓦，看能否把錢財、金銀珠寶藏在裏面……。深夜時分，傳來婦人們的哀嘆聲、哭泣聲。天還沒有亮，人們就紛紛起床，趕緊收拾行李上路。這時，忽然傳來一陣悲慘的痛哭聲。原來，有人訴說沒飯吃，要賣掉自己的女兒。接著，有人喊叫：“有人棄嬰啊！”我連忙走過去看，只見一個用薄布裹住的嬰兒被扔在一邊，幾個難民走近看了看，都無奈地嘆息，然後默默地離開，匆匆地上路了……

日本的侵華戰爭，使多少中國人家破人亡，妻離子散，流離失所，傾家蕩產！這當中，相信大多數都是窮苦人家啊！而爸爸、孀母和中哥分別帶領我們全家人歷

盡艱難困苦，終於安然無恙地回到家鄉石排。說到底，這都是爸爸為我們全家造的福啊！

2010年5月初稿，2011年12月修正稿  
於墨爾本

## 家庭往事回顧（之二）

曾繼康

1942年我們全家離開香港，逃難回到了東莞石排家鄉。記得那天下午回到鄉下時，看見周圍的景物感覺同香港完全不同。我拉著瓊姊的手，一同去看家屋左鄰的爛屋地上有幾隻可愛的黑白小花豬和幾隻彩色羽毛的雞鴨，感到新奇又有趣！我們住家是磚屋，兩層樓，還有一個可觀望本村風景的露臺。在家鄉生活算是過得不錯的呢！

大概過不了多久，我們染上了皮膚病。下至滿容弟，上至鳳英姊，無一倖免。由頭至腳，到處都可能患上小膿包，既癢又痛。鄉親們都說從香港回來，是要轉水土的。數年前，我們姊弟妹聚集在一起也曾談及此事，瓊姊說這種皮膚病在醫學書裏叫做“疔”，她認為是當時鄉下環境骯髒所致。那時我們沒有請醫生診治，民哥便是我們的“家庭醫生”。他趁墟（趕集）時在墟上買了硫磺等幾種藥物調成油劑給我們搽（抹）。對於厲害的“黃膿白肚癩”，民哥幫我們用針（先用燈火消毒）刺穿後將膿擠掉；發炎厲害甚至潰爛的，就用灰錳氧水先消毒。有時我和祥弟、容弟，須光著身子來敷藥的。這種癩瘡反復發作，困擾了我們很長時間。

晚上敷藥過後，民哥便拿起英文小說《金銀島》，將故事講給我們弟妹聽，每晚講一兩頁。他是先讀兩三句英文，然後翻譯成中文，好讓我們熟悉一點英文。至今，我們最記得的是“Dr 李佛茜醫生”了。此外，他還講《魯賓遜飄流記》的故事。我們都很有興致地聆聽民哥的講述，想起那時的情景真是好溫馨啊！民哥擅長繪畫，有素描、水彩，還有圖案設計。最令我們讚賞的是水彩畫，他畫了家鄉的風景，裝上鏡框，掛在牆壁上。他說早在香港時就曾經拜訪過有名的油畫家馮鋼白，並且聽他講述過水彩畫的技法（解放後馮鋼白等一批香港老畫家回到廣州，繼續活躍在畫壇上）。民哥也喜愛音樂，很有研究心得，而且會作曲，曾經譜了幾首歌曲給我們唱。他教會我們唱許多歌，有世界名曲，也有當時的抗日救亡歌曲。民哥還教我們欣賞音樂，如談到貝多芬《漁光曲》以及其他一些西方的交響樂。民哥不但會修理時鐘，還在趁墟時買了些銅線和別的小器材，製成一部小型無線電發報機。他一邊做，一邊講解，使弟妹們從小就增加一點科技知識和修養。正如瓊姊所說的，那時民哥算是多才多藝了。民哥也愛說一些有趣的笑話，我們總還記得，他擅於發現、模仿鄉下人說話中那些石排口音甚濃又饒有趣味的話語呢！石排墟上有個穿長衫、瘦長臉，好誇誇其談的男人，人們給他安了個花名叫做“沙塵江”（“沙塵”是愛顯擺的意思，“江”是他的名）。民哥同我們一起笑談他如何愛裝腔作勢、誇誇其談。間中（間或）有從遠處流浪到墟上來乞討的，說的都是挺好聽的家鄉話：“搖錢樹，到你家，你家富貴享榮華……”民

哥和我們一起最欣賞與回味的一首石排口音的民謠是這樣的：“半在江河半在山，半生（長）鱗甲半生毛，猜字講明（說明）喺（是）個‘鮮’字，鮮字講明生果新鮮！”回想在家鄉那一段日子裏，中哥和素姊要出外教書，幫助爸爸維持家庭經濟生活，民哥同我們在一起的，有一段時間比較長，使我們在少年時期就能接受多方面知識的啟蒙與薰陶。

回到家鄉生活的早期，治安是不錯的，爸爸在同鄉間人士的閒談中也讚賞過，說有時可以不關門睡覺。但到了後來，我家不幸遭到打劫。（滿祥弟記得這事件是在抗戰勝利之後發生的，現在我姑且提前寫了）。在打劫前的幾天，我們已聽到風聲，甚至同我一起玩耍的一個男孩子也聽說了，他對我說：“這幾天內會有賊佬來打劫你屋企（家）喎！”他叫我們小心。開始時我不太相信，後來就害怕起來。幾姊妹商量過要“醒瞓”（睡得警醒）些，第一晚、第二晚我都多次故意咳嗽，用腳拍床，和輾轉反側；第三晚我終於捱不住，睡熟了。夜深時分，一陣響聲將我們吵醒！睡在樓下房間的孀母以前所未有的速度，三步兩步就從樓下跑到樓上，沖到露臺狂喊：“打明火（家鄉話，指打劫）呀！”霎時間，眾姊妹都起來同聲高喊：“打明火呀！”我們還加了一句：“做佢（即打賊佬的話語，意為“揍他”）嘍！”當時我把學校教師放在我們家裏那上課用的按鐘也按響了。這時，呼喊聲響徹鄉間，隨後接連聽到幾聲“七九”或“嗎咕”（是日本製造的一種長的步槍）的步槍聲，這是鄉村中有槍人士作聲援的回應。一陣震響聲過後，極度驚慌的孀母頻頻地訴說剛才被劫的經過：一個“男仔佬”（漢子）入屋強行奪走她手上的金戒指，並搶走了縫紉機頭（當時是貴重物品，是向別人借來給大家做新年衣服的）。她邊說邊哭泣，說：“我而家個心仲好驚呀！”（我現在心裏還很害怕）她不敢回到樓下她睡的房間去，而龜縮在樓上靠近樓梯口的那張“酸枝床”（當時叫“鋼床”）上，讓我們六個小孩子圍著她坐。她說她對著那樓梯口都害怕，要把平時勤快而又大膽的瓊姊安排在她的身邊，而且擋住她所面對的樓梯口；當時男孩之中，年歲較大的是我，坐在周邊稍為靠近樓梯口處。瓊姊也說，事發時她還睜開眼睛躺在床上，覺察到賊佬快步登樓，用光線極強的電筒照著我們；當時她戴著金戒指的手還伸在床被的外面，幸好未被賊佬見到而奪去！我聽她們講述剛才發生的一切，也驚慌得上牙不停地打下牙！孀母講個不停，一直講到天亮，她的情緒才漸漸平復了下來。次日，我們才看到：樓下中間擺放雜物的牆壁處，被賊人挖了一個大洞！又聽說打劫那晚是一名賊人入屋，一名賊人放風。村裏的人說，“是爛頭惠（人名）頂衫（放風）”。有村民還聽見那兩個賊人逃走時在路上說：“她家裏還有很多衣物呢！”後來，爸爸從香港回來，為家裏財物被竊感到十分不安。對比較貴重的縫紉機頭，他通過人脈關係，力圖贖回，結果未能成功。

可以說，在附近鄉間村舍一帶，除了我們家之外，很難再找到一家會有這麼多個兒女會唱那麼多的歌！我們晚上在石排墟墟頭做生意的鋪頭唱歌，在墟尾也會聽到我們的歌聲。有時，爸爸帶來了鄉間好友，微笑著叫我們唱歌，秀瓊姊、麗姊妹便帶領我們一首接一首唱了起來。有一次，我們一起合唱完幾首歌後，我見到爸爸在好友面前表露出那種喜悅的表情，是我從未見過的。我後來也當上了父親之後，才深深地體會到那是感受到“兒女情長”“天倫之樂”的無上樂趣啊！

我們喜歡唱的歌，有早期在香港時中哥教我們唱的《搖籃曲》（世界名曲），後來民哥教的亦有世界名曲和抗戰歌曲，最愛唱的有《當我們尚年青》（英文歌）和《再會吧，香港》《抗戰的烈火》《中國不會亡》《救亡歌》《畢業歌》《山林果》等。正是日軍攻打廣東，戰火越來越逼近的緊張時刻，我們更懷著愛國熱忱唱《石榴花頂上的石榴花》這首抗日歌曲：“……

敵人打通粵漢線，我英勇的弟兄們，卻在石榴花(地名)上消滅他。你要曲江(即韶關)，我要廣州，任你飛機大炮毒氣都不怕。左來左打，右來右打，打到敵人回老家！”未幾，外出到廣東省河源縣教書的素姐匆匆地回家來，帶著嚴肅緊張的神情小聲地對弟妹們說：“現在要改歌詞！改為‘你要廣州，我要曲江’！”我們知道廣州又失陷了，那真是叫人憂慮啊！

不久，戰火逼近，有鐵路連接香港至廣州的中間大站——石龍鎮淪陷了！有一天，日本軍隊佩帶著槍枝和小鋼炮，行軍10多公里第一次路過我們家鄉石排墟。那天，爸爸聽別人說，“日本仔鍾意細蚊仔(喜歡小男孩)的”，於是我和弟弟們站在家門口，同一些鄉民出來看熱鬧。但沒有女的出來，這一點，當時的我並不理會到。有的日本兵對著我們笑，還拋了一塊糖給我呢！第二次，日軍來我石排墟，氣氛顯然緊張起來了。我只知道，日軍要找村長，要畫日本旗。村長身邊的隨從找到我家，叫民哥畫。民哥不願畫，但回避不了。白色恐怖壓力之下，百姓奈何？！日軍佔用我們讀書的書院作臨時軍部，我走進去一看，見到一個戴眼鏡的日本兵(後來聽說那是最壞的臺灣翻譯、漢奸)，臨走前在黑板上留下了幾行中文字：“中日親善”“中日提攜”“東亞共榮圈”“日本皇軍××”。

平時日軍駐紮在石龍鎮，我們石排如無日軍到來騷擾，暫時還能保持平靜。然而，時值兵荒馬亂，落難逃荒者不計其數，可以看到村裏來了許多操北方口音的異鄉人。其中，有的是有才學而身無幾個錢，或要挨饑受餓的。爸爸抱有同情心，會救濟一點給他們。例如有一位人士自稱擅長繪畫，還畫過鈔票上的圖像，爸爸便讓他在家裏當場畫畫。他即時用鵝毛製成蘸水筆畫了一幅頗大的風景畫。爸爸尤其讚賞他不需打草稿，隨意地畫了太陽周邊的斜線條，瞬間便現出一個空白的太陽來，而且那個太陽還非常圓呢！事後爸爸除了給這位人士一些錢，還給這幅畫裝上鏡框，掛在牆上，供我們長久欣賞。石排三日一巡趁墟(三天有一次集市)，人來人往，熙熙攘攘，但卻是品流複雜。一位似有某種履歷的中年人，他從行李袋裏拿出了一本厚厚的書，硬皮的封面印有“黃埔軍官學校”(注：國民革命軍黃埔軍校是培養軍官的學校，是國民黨與共產黨第一次合作，攜手反帝反軍閥時所辦)的字樣。打開一看，首頁是黃埔軍校校長蔣中正，接著是政治部主任周恩來；全書都是軍人的相片、名字以及文字說明。在我家商鋪斜對面，人們圍著翻閱這本書。爸爸招呼這位人士到家裡吃了頓飯，還給了他幾天的生活費。那位人士很是感激，他把那本黃埔軍校書給我們留了下來。下次趁墟時，爸爸又拿出來讓眾人觀看。大家看完後，爸爸讓中哥(或民哥)認真地將書收好。中哥(或民哥)先把仙枝桌抬過來，擺在店鋪中間，然後站到桌子上，伸手移開樓閣上那個關公神位，將書放到裏面去，再把關公神位移回原處，書被前面的關公神位擋住是不會被看見的。過了幾天，日寇對石排鄉的浩劫可怕地到來了！

爸爸在石排墟頭開的商鋪，是經營米、酒、油、火水(煤油)等生意的，白天雇工人來商鋪內磨米、釀酒或榨油，其副產品米糠、酒糟、花生麩等飼料，既出售又用來喂豬。那時，民哥帶領我們眾弟妹——鳳英姊、秀瓊姊、我、麗姊妹、滿祥弟、滿容弟住在店鋪裏。當時有一位鄰居好友曾光遠，他比民哥約小一歲，父親曾伯平是墟上較有文化素養的人，在我家斜對面開小鋪賣文具及一些日用品。曾光遠同民哥志趣相投，同我們這些弟妹們也十分親近，所以，一到晚上，他時常來我們家一起玩樂和睡覺。

這一天早晨，我們醒來，忽然聽到外面傳來異常的響聲，就連忙下床到通向“天棚”(露臺)的門口向外瞭望，看見遠處小土墩處，埋伏著幾個持槍臥倒作瞄準姿勢的人。起初我們懷疑是李潮(土匪，惡霸，當年橫行東莞境內外，是搶劫百姓而街知巷聞的地方勢力)來搶村，很是害

怕！隨後撞門聲和吆喝聲漸漸逼近，便聽出是日軍來了！日本鬼子一間鋪接著一間鋪來撞門。未幾，日本鬼子用木杉（杉木可做頂門杠）來撞我家鋪門了。我們非常緊張！當時幼小的滿容弟害怕得哭了起來，我們立刻叫他千萬不要哭出聲。容弟一聽，不敢哭了。開不開門呢？我們很想不開，但撞門聲和吆喝聲越來越厲害。“轟！轟！轟！”聽到鋪門的橫門一根又一根地被撞得掉了下來，大門很快就要被撞破，我們便慌忙地喊：“開！開啦！”同時快步走下樓去開門。門一開，兩三個持槍的日本鬼子兇神惡煞地用日本話喝斥我們。其中一個舉起插上刺刀的日本“嗎咕”長槍，刺刀尖直指手抱容弟的民哥，在民哥和容弟的臉上晃來晃去！那時我們這些弟妹們站在民哥的周圍，異常緊張，極度害怕！我們誰都沒有吭聲，容弟也沒有哭。不一會兒，突然走入一個臺灣翻譯。他一進來就找到店內那張吃飯用的仙枝桌，把它擺在店鋪中間，對著樓閣上的關帝神位。他隨即站到桌上，移開關帝神位，取出藏在裏面的那本黃埔軍校的書，然後從桌上跳到地上。我吃驚地想：這個臺灣翻譯，對我們藏匿那本書為何那麼熟悉，而且動作簡直和我們一模一樣呢？這傢夥打開書本翻看了幾頁，隨即將視線轉向右邊，看了看光遠。就在此時此刻，在場的日本兵押著我們，趕我們離開店鋪。這時我注意到，光遠還留在酒罈前繼續啣酒，裝出殷勤的樣子，大聲招呼日本鬼子飲酒……

再說我們兄弟姊妹七人，在幾乎空無一人的石排墟上行走，遠在左邊有出處的路口站立著一名持槍的日本兵，他打手勢、搖旗、叫喊，表示“此路不通”。左邊墟尾既然走不通，便回頭轉向右邊的墟頭，但是也不准通過。日本兵只留了一個出口處，就是通向鄰村廖屋的那個路口。我們走出路口，往遠處望去，啊呀！原來附近村舍的百姓都已被趕到田野中的一塊大草坪上來了！開始時，日本鬼子搖晃著機關槍，瞄向眾村民。蹲在最前排的男人們，有的站起來避開，轉移到後面去；有的彪形大漢則站起來拍拍胸膛表示並不畏懼，繼續蹲在前面！其他男女老幼紛紛縮成一團，母親們摟住自己的兒女，臉上現出恐懼的神色，有的婦女則哀傷地哭泣起來。腰掛長刀的日本軍官作威作勢、趾高氣揚。有的鬼子與翻譯一起抓住鄉中主事的人在交涉什麼。後來日本鬼子又押住一個村民，用槍托打他。這時，一個男青年企圖跳水逃脫，被日本兵發現了，舉槍喝令他遊回草坪上來。過了不久，我店鋪隔壁住的一個鄰居男孩子，在人叢中找到了我，蹲下來雙手掩住我耳朵，神色緊張地說：“光遠被日本仔打死了！”我說：“不會的，我不信。”他繼續說：“我沒有騙你，是真的！我聽到你屋企（家裏）一聲槍響之後，就偷偷爬去你屋企，看見光遠畀（給，被）日本仔打中魂精（太陽穴），死！”說了幾遍之後，我聽出他說的是正經話。此時，村民們已經在草坪上被困了三四個鐘頭了。日本鬼子一撤，大家就散了，我第一個飛快地跑回店鋪，沿著鋪內長長的木板橋往上走到樓閣，看見曾光遠靠著牆壁，斜挨坐在樓閣板上，他的右手仍然按在天棚門邊一根杉櫳（頂門杠）上！這屋頂是與墟上店鋪屋頂連接一起，可逃向四面八方）。我見到光遠的鮮血仍從傷口處流出，滴在樓板上。見到我們非常親近、每晚在一起玩樂的年青好友，突然間被日本鬼子打死，心裏感到非常恐怖，非常悲痛和憤慨！光遠被日本鬼子打死，村裏的百姓無不感到震驚、惋惜！

爸爸回到家裏，看到店鋪的財物被劫掠一空，倍感痛心！他最傷心的是鋪裡所飼養的八頭肥大的肉豬，正準備出售，如今卻遭擄去！出售的大米與花生油，被掠奪得一乾二淨！別的店鋪老闆們也站出來訴說被掠去了些什麼。我在墟上行走，見到街上零亂異常，地上撒落了許多火柴枝，便知道墟頭那間火柴廠也遭搶掠了……。我長大後，知道日寇侵華期間，實行罪惡的“三光”政策——燒光、搶光、殺光，這在我家鄉不也見證了嗎？



日軍姦淫擄掠，無惡不作。聽瓊姊說，對此，孀母也曾避過了風險！孀母當年可說是擔當管家的年青女主人，走（指逃難）日本仔的可怕之事，深信她更是終身難忘的吧！當時駐紮在石籠的日軍，鄉民一旦獲得他們要進襲石排鄉的資訊，就會奔相走告，迅速傳開，女人們更是聞風而逃，尤其是有點“身家”（財富）的人，隨時隨地都帶著裝有貴重錢財的布袋，一提就走。令我記憶深刻的是：曾有幾回，我們午睡剛躺下不久，孀母突然聽到街上有人喊起“日本仔來啦！”即從床上猛然跳起，拚命地往門外跑。我們也跟著她跑。真是雞飛狗走，幾乎被嚇破了膽！事後，屢屢聽到孀母歎息說：“我畀佢（他，指日軍）嚇到魂魄都唔齊（被嚇得魂兒都沒了）呀！”那時，一聽說日本仔來，或者見到遠處有人走動，村民們就會瘋狂地逃跑；有時僅僅是捕風捉影的訛傳，人們也會神經過敏，虛驚一場！

當時就聽到有村民說：石排趁墟時，日本鬼子會派出許多臺灣間諜來偵探。想起來，日本鬼子那次突襲我石排家鄉，是事先經過偵察和周密研究的，他們突襲的時間、士兵把守的地點，選擇能容納眾多鄉民的大草坪，以及熟練地取走那本黃埔軍校的書等等，都足以證明這一點。長久以來，我心中總有個不解的問題：日軍為何將鄉間民眾趕到草坪圍困四個鐘頭呢？這次寫到家鄉遭襲一事，我才明白是日寇為了避免鄉民在被搶掠時引發反抗而使用了調虎離山計吧。同時我又想到，日寇瘋狂掠奪我國各地的資源，才得以維持自己的生存，並使侵華長達八年之久！

回過頭來再說光遠在我家店鋪被殺害後，鮮血透過樓板流到樓下，那裏本來就是屋內光線最暗的地方，同時又是去廚房做飯和上廁所的必經之道。此後，家人們經過這一段路時，無不心存恐懼，快步走過，這就更難為負責煮食（做飯）的孀母了！

死人的事件發生後，我們都搬回墟尾的祖屋住。但是在夜間店鋪總需要有自家人看管，所以不久之後，爸爸對我們說：“你哋邊個（你們有誰）敢去那邊睡覺呢？敢去的話，每晚都有錢獎畀你哋（獎給你們）！”爸爸笑著看了看我和瓊姊，我們很快就答應了：“我們讀書（上學）的，是不信鬼神的！”第一晚，除了我和瓊姊，還有英姊、嫦妹和祥弟一同到那店鋪過夜。天黑了，五個小勇士來到店鋪，先將大門關好。店鋪後一段的樓閣前幾天死了人，我們就在店鋪前段的一張大床上擠在一起睡覺。其實，說不害怕也是假的，好在姊弟妹人多“壯膽”。好了，我們先溫習功課吧，便點亮一盞火水燈（煤油燈），那長頸玻璃燈筒壞了半截，有風吹來，火苗難免飄忽不定，而風正是從鋪頭後段樓閣死了人的那個天棚門口吹過來的！這晚卻突然吹來了幾陣疾風，火苗忽明忽暗，幾乎要熄滅，真的像是“妖風陣陣”，十分駭人！過了一陣子，心情才平靜了些。經歷過第一晚之後，我們不那麼恐懼了，以後就繼續在店鋪睡下去。

後來，這間店鋪先後租給了兩戶人家做生意，都傳說夜裏遇到好猛的鬼！有的說有女鬼，有的說晚上有夥計在鋪內走在那長木板橋時被推了下去，有的說還沒天黑時在煮飯的灶頭旁邊有個鬼企喙（站在）佢（他）身邊！……鬼故事的版本可說是多多的。

2010年9月初稿，2011年12月修正稿  
於墨爾本

# 民哥培育我畫畫之興趣 中哥指引我學美術之路

曾繼康

我由學美術至從事美術教學工作已有六十年，開始時我是怎樣學上美術的呢？約從1944年起，民哥離開家鄉到外地教書，負責維持我上學和生活。至初三時我的學習成績不夠好，個別科目要補考後才能畢業，自己感到很難過。爸爸一向十分重視子女的讀書升學，並且嚴格要求我們要用功讀書，考取較好名次。當我遞上初中畢業成績單時，只見爸爸一臉煩惱與無奈！那時社會上流傳“大學畢業就等於失業”的輿論，我便有不想讀高中、上大學的想法。另一方面，由於民哥擅長繪畫的影響，他在家鄉畫了好幾幅水彩畫風景寫生，給我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給我們講解如何欣賞繪畫作品，於無形的薰陶之中也培養了我對畫畫的興趣。就在那個暑假裏，我將畫的畫貼在牆壁上，爸爸看見後，一再稱讚我，說那張斯太林（前蘇聯的國家領袖，後譯作史達林）像畫得很似（像）。中哥也這麼說。我看到，爸爸叫中哥考慮我今後如何上學的問題。過了幾天，中哥對我說：“你對畫畫有興趣，聽說廣州有間‘市美’不錯，很有名”。他叫我去投考。後來我才知道，“市美”是廣州市立藝術專科學校，是著名的嶺南畫派培養弟子、培育人才的美術學府。中哥早期在廣州中山大學讀書，熟識廣州市大專院校的有關情況。我聽中哥這麼一說，便欣然答應了。隨後我到了廣州，住在民哥的工作單位——長壽東路大華電版所內。同以前跟隨民哥去外地一起生活那樣，我和他共睡一張木板床。民哥工作之余，頻頻地指點我繪畫，以便應考。當時，聽有的考生說，市立藝專水準較高。我怕考不上，心想：不如選擇水準較低一些和省立藝專報考，而且入讀省立藝專的東莞學生，還有明倫堂（這是富裕的東莞縣所屬的一個財富機構）給予津貼若干擔穀呢。我同民哥商量後，決定報考省立藝專。1949年9月放榜，我考取了省立藝專。就讀了一個月後，廣州解放。不久，政府將省、市立藝專合併，更名為“華南人民文學藝術學院”，我被編入美術部本科學習，三年後畢業被轉到武漢，繼續就讀新成立的中南美術專科學校……。

2010年4月初稿，2011年12月修正稿

於墨爾本

## 對父親和中哥的零碎回憶

曾滿祥

我與父親、中哥共同生活的時間很短，當時年紀又小，所以知道的事情並不多，只能寫寫若干零碎的片斷了。

日本投降後，父親重返香港做生意，每年只在夏天和春節回石排小住。他每次

返鄉，都帶回不少好東西。有一次，他給我買了一件“夏威夷恤”，衣料是“沙時堅”（一種化纖織物），又輕又軟，手感極好。這種“洋式”的夏裝，為鄉間所罕見，我自然感到無比驕傲與自豪（第二年又給我買了一件）。在我的印象中，父親帶得最多的還是食品，有蠔豉（牡蠣）、淡菜、魷魚、墨魚、八爪魚、乾貝、髮菜等等，有一次甚至還帶了燕窩，讓我們年幼時就開了眼界、飽了口福。隆冬時節，他有宵夜的習慣。我酣睡之時，往往被喚醒。睜開惺忪的睡眼，見父親從砂煲裏給我盛出小半碗飯來，那臘腸、臘肉（有時是臘鴨），那黃牙白（大白菜），真香啊，連米飯也是香噴噴的。在我兒時的記憶裏，最好吃的美味莫過於這臘味飯了！

春節的前幾天，父親總要步行很遠的路，到不同的外鄉去採辦年貨。買回的“大種公雞”，體形碩大，威風凜凜，毛色豔麗；泥塑的“茶山（地名）公仔”，雖說做工粗糙，但五彩繽紛，形態各異，在關帝像前一字擺開，頗有喜慶氣氛。

在“總把新桃換舊符”的除夕，父親照例要親自動手寫“揮春”。門聯是“生意興隆通四海，財源茂盛達三江”，橫披是“五福臨門”。廳堂裏則有“金玉滿堂”、“出入平安”，以及合體字“大吉”之類。閣樓前方關帝像兩側的對聯，永遠是“萬古精忠沖日月，千秋義氣貫乾坤”，這也從一個側面折射出父親的人生追求和思想品格。當父親在八仙桌前揮毫的時候，鄰居們就會帶著好奇之心前來觀看，因為當時在農村會自寫揮春的人少之又少。父親說過，他只上過三年私塾，但他的毛筆字寫得相當純熟、漂亮。他寫的“月”字，我印象最為深刻：第二筆“橫折鉤”的那一“折”，呈向內微彎狀，使整個字顯得挺拔而有氣勢。如今，我寫起“月”字來，依然是這種寫法，可見父親影響之深。

父親是個閒不住的人，勞動成了他生活的必需。如果是夏季回來，他黎明即起，下田勞作。我們一覺醒來時，他早就出門在外了。

最值得提及的，還是父親的家教。在回鄉期間，每天吃飯的時候，他總要不厭其煩地反覆叮囑：不許浪費一粒飯，不許抽煙，不許說粗話，不許罵人打人，不許撒謊，不許做壞事（沒人看見也不能做）；要誠實，要有禮貌，要多多行善（他講過很多自己救助窮人的事例），要用功學習，要做得比別人好……總之，講的都是為人之道。這些話語，在我幼小的心靈中打下永不磨滅的烙印，成了我一生行為的準則；正是這種啟蒙教育，為我日後的健康成長打下了堅實的思想基礎。

1954年，我北上讀書；1958年起，我在北京教書。有一年暑假，我回到廣州。父親和孀母攜存光、存欽、麗芳從香港返穗，與其他親人會面，並攝影留念。這是我與父親最後的一次相見。那張合影，現在成了我對他的珍貴的紀念物了。

與父親相比，中哥和我相處的時間稍為多一些。不過香港光復後不久，他就赴港協助父親經商。

我在石龍中學上初一、初二時，曾兩次在寒假到港一遊。中哥帶我到“月園”遊樂場坐小飛機，開碰碰車；帶我遊覽虎豹別墅，在門口旁抱我騎石象並留影；正

月初一那天，帶我到照相館拍照（那合影的原件，上次炳均來京時已贈他留念）。我上初三的時候，有一天，中哥突然出現在我們教室門口（他回石排途經石龍）。他送我一支墨綠色的外國鋼筆（金色的筆尖上刻有“14K”的字樣），比鎮上文具店裏的大路貨要名貴得多（可惜沒過幾天，課間活動時被竊，令我心如刀割）。還有一次，我放假回石排，中哥帶回兩個大大的懷錶給我和康哥。我如獲至寶，每天早晨醒來總要摸了又摸、聽了又聽。可惜用了半年它就“罷工”了，那畢竟是類似玩具的東西啊。

上世紀五六十年代，我從北京回廣州時，中哥都特地從香港回穗與我會面。有一次，他借了別人的相機給弟妹們照相，還耐心地教我如何對焦距、調光圈，如何選定曝光時間。由此，我萌發了學攝影的興趣，並有了自己的第一批“處女作”。另一次，我回廣州，當時國內物資嚴重匱乏，供應極其困難，中哥帶了一大帆布袋（有半人高）的食品回來（上下火車、上下巴士該有多困難啊），接濟眾多的弟妹，我也分得不少的一份帶回北京。

80年代和90年代，我每次回廣州，中哥都在香港買一些名牌的“曲奇”給我，現在我家裏還保存著幾個藍色的丹麥鐵罐呢！尤其令我感動的是：中哥每次必定買些品質上乘的衣服給我，通常是“笠衫”（套頭汗衫）、“恤衫”（襯衫）和“夏威夷恤”。那件天藍色的“天壇”牌夏威夷恤，柔軟、透氣、挺括，穿起來十分舒適。雖然已過20多年，但至今完好無損，仍是我盛夏時節最愛穿的上衣。

即使我不回廣州，中哥也以不同的方式給我物質上的幫助。我在教學中（特別是期中考試和期末考試後）統計分數費時費力，需要電子計算器的幫忙，而這種快捷的工具在內地稀少而昂貴（時值改革開放初期，全靠進口）。我在信中一提出，中哥很快就給我郵寄了一個卡西歐牌的。如今我早已退休了，但我每個季度到學校報銷醫藥費前依舊離不開它。1980年冬天，炳均侄和2名同學來京旅遊，我讓他們先花我的人民幣，回港後請中哥替我買個14吋的彩電和一部收錄機。結果他們只花了700多元，而隨後中哥為我買了這兩種電器，光是彩電就花了1100多元港幣（那時港幣的實際幣值比人民幣高）。其實，中哥經濟上並不寬裕，所以我心中既感激又不安。1985年夏天，淑賢侄女到北京來旅遊。她給了我200元港幣，說：“我爸爸讓我給你買東西吃，他說你一定要收下！”我接過那封“利是”（紅包），心中激動不已，深切地感受到千里之外中哥那份濃濃的骨肉之情！

1988年初，我和曾丹到香港探親兩周，中哥不辭辛勞地領我們到各處遊玩。年初一那天，他還讓炳林驅車帶我們兩人連續參觀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科技大學，他盡其所知，一一加以介紹。2006年1月，我赴臺灣訪問後請假探親，在港停留3天。抵港時，中哥（還有一嫂和康哥）前往機場迎接；返京前，他費了許多周折替我簽了中轉機票；返京時，他又和一嫂、康哥到機場為我送行。在港逗留期間，中哥帶我參觀香港科技大學新校，還領我到小蓮任教的女中聽課。在這過程中，他給我拍攝了大量珍貴的照片。如今我再次打開相冊，中哥當時的音容笑貌又清晰地浮現在眼前。

中哥對我一向關懷備至、體貼入微，這是我終生所不能忘懷的。

.....

隨著時光的流逝，許多往事我早已忘卻，而父親和中哥對我的教誨和關愛，我依然以感恩之心永志不忘。

2010年2—3月於北京

## 一件始料不及的往事

曾滿祥

1944年2月至1947年7月，中哥在博羅縣礪角鄉新落成的上村小學任教，瓊姐、嫦姐和我隨他前往讀書。中哥是該校的主持人和核心教師。他工作出色，愛生如子，與村民親如一家，在校內外享有極高的威望。

在上村小學，我從三年級讀到五年級，每天都是和中哥睡一床。平日，中哥對我悉心呵護，疼愛有加。

然而有一天（我大概正上三年級，只有8歲，因為上學早），卻發生了一件始料不及的事情。

午飯後，閒來無事，我和一名同學就到操場去玩。在他的倡議下，我們撿起一塊碎磚頭，分別站在球籃兩側的邊線外，面對面地扔過來扔過去。

玩得正高興的時候，遠遠聽見校內有人在喊：“曾滿祥和xxx扔磚頭啦！”我們並不理會，直至鈴聲傳來，我們才回教室。

下午的最後一節是自習課。我正埋頭看書，忽然發現有人站在課桌前。抬頭一看，是中哥。他平靜地問：“你中午是不是和xxx扔磚頭來著？”我隨口回答：“是呀！”他依然平靜地說道：“伸出手來。”我順從地把右手伸了過去。中哥握住我的四指，“啪！啪！啪！”舉起身後的戒尺對準手心打了三下，轉身就出了教室。

我下意識地望瞭望大家，只見同學們被這突如其來的一幕驚呆了。他們也許是想不到和藹可親的曾老師竟會體罰學生，特別體罰自己年幼的親弟弟吧！此刻，教室裏鴉雀無聲。而我呢，則是委屈極了，羞愧極了，頓時淚流滿面。由於還沒下課，我沒敢失聲痛哭。

好容易等到放學，我一下子沖出教室，嚎啕大哭，跑回房間。我一邊哭，一邊想：在家裏，父親和中哥最疼我，常誇我，從來沒罵過我，更沒打過我；今天，我沒做錯事卻挨了打，在同學們面前把臉都丟盡了，誰受得了啊！我還想到，一定是那個呼喊的同學跑到老師那裏搬弄是非，胡說我們扔磚頭打架，這人太可恨了！

我越想越傷心，越傷心就越哭，一直哭到精疲力竭才漸漸停息下來，但仍抽噎不止。

吃晚飯時，中哥來了（他忙完教務了吧），他向我瞭解這事的詳情，我又“哇哇”地大哭起來。過了一會兒，我一邊抽泣，一邊申辯：我們是扔著玩，不是打架。隨後，中哥說了很多很多勸慰的話。至於他具體說了些什麼，我已經記不起來了（那時強烈的怨憤壓倒了一切）；只是依稀地記得，他似乎說過，如果大家都這樣扔，還是會傷人的。

.....

誠然，這件事在我幼小的心靈中留下了巨大的創傷。不過，當時我並沒有怨恨中哥，因為我認為他是讓那告狀的學生欺騙了。

從第二天起，一切都恢復了平靜。此後，中哥一如既往像父輩那樣關愛著我，而我也如同往常那樣敬愛著他。

時光荏苒，我漸漸長大了，懂事了。從高中階段起，每當想起這件往事，我對中哥的敬佩之情便油然而生。鐵面無私、不徇私情，這就是中哥留給我的人生教誨。

2010年2月於北京

## 孀母給了我珍貴的母愛

曾滿祥

從小我就得到生身父親的種種教誨與關愛，而缺失的則是生身母親溫柔的關懷和體貼。我3歲的時候，母親過早地離開了人世。那時，我還不記事，她的容貌我印象全無，長大之後才從照片中看到。幸而孀母來到我們家，她給了年幼的我以珍貴的母愛。

聽說在香港時，我是有保姆的；但當時我年紀太小，所以在記憶中完全找不到她的影子。1942年香港淪陷後，舉家陸續返回家鄉。這時我5歲了，自然記得，我的生活是由孀母來照料的。洗腳啦，洗澡啦，都由她給我洗。每過一些日子，她還要給我洗一次頭。有時，我和小夥伴們在街上高喊著追逐嬉戲，玩得正開心的時候，忽然聽見孀母在不遠處呼喚我的乳名。我回頭一望，她就喊：“回家洗頭！”到了家，她讓我坐在靠近大門的小板凳上，然後借著亮光給我洗乾淨。

有一回，洗完後，她教我學擰毛巾。我擰得十分吃力，水也沒擰下多少。她說：“你擰得不對。”我莫名其妙，心裏想：我和你是一樣的呀！她笑著又一次作示範，並且說明：雙手不應一左一右，而應一前一後；更不應相隔很遠地抓住毛巾的兩頭，

否則不好用力。這一天，我學會了一項生活自理的小本領，這對幼年時代的我來說並不簡單，因此我至今記憶猶新。

難忘的還有“挖耳仔”（掏耳朵）。每隔一段時間，孀母就在離門檻不遠的牆下放上一大一小的兩個板凳，彼此面對面地坐下來。她讓我把頭斜枕在她的大腿上，或者她用雙腿把我的臉夾住，然後靜靜地掏了起來。每掏一次，時間都不算短，而我總是希望能多掏一會兒，因為這實在是一種享受，不但耳朵裏舒服極了，而且心裏還感受到溫馨的母愛！

上學後，我和小朋友們玩耍的名堂更多了。最有興趣的，莫過於捉麻雀了。我家附近有個當舖，盛傳那裏鬧鬼：一到夜間，穿著紫衫、白褲的女鬼就會現形；有時，光天化日之下，居然能看見一雙小紅鞋在房內自行走動（本來鬼就懼怕紅色，而且夜出晝伏——人們都這樣說）。小學教師曾立人（當過兵）言之鑿鑿地對我說過：他曾經住在前面的閣樓上，一天夜裏，在睡夢中感覺有人壓在身上；睜眼一看，竟是個女鬼！他大喝一聲，抄起枕頭砸了過去，女鬼頓時消失得無影無蹤。雖說女鬼倡狂，但我們這群活潑好動的小男孩人多勢眾，不怕！大家相約在初一、十五（據說小鳥都是這時學飛的）的上午，浩浩蕩蕩地開進當舖中那又高又大（當時感覺如此）、空空如也、鳥雀鼓噪的屋子裏，然後使出渾身解數，大喊大叫、鼓掌跺腳。此刻，高牆之內，回聲轟鳴，驚天動地，震耳欲聾！不一會兒，驚恐萬狀的麻雀從房頂上和窗戶（開在高處）旁撲撲梭梭地掉了下來。大家奮力追捕，獵物歸個人所有。我回到家中，把嘰嘰喳喳的小麻雀交給孀母，說了聲“我要吃麻雀飯”就又出門玩去了。玩夠了再回來時，孀母就從廚房端出一個黑褐色的小“缶盅”來。打開蓋子一看，小麻雀趴在米飯上，正向外散發出誘人的香味呢！這種鮮美的麻雀飯，每次都是我一人享用；孀母呢，半口都不吃，轉身又忙著做午飯去了（那時當地都是一日兩餐，9點吃午飯）。

我在上村小學讀五年級時，不幸染上重病，不得不回石排治療。孀母把石龍鎮的名中醫莫椿齡（惠新叔的姐夫）請來，他診斷的結果是：“腸熱症”（聽說西醫叫“傷寒”，不知確否）。孀母按照他開的藥方給我抓藥，天天把煎好的藥湯端到床前，然後扶我坐起來，一勺一勺地喂我；喝完苦藥後，她又遞給我三塊山楂片。經過一段時間的醫治，我痊癒了，不過身體還很虛弱。大概是遵從醫囑吧，孀母經常給我加晚餐：一缶盅鯉魚燉糯米（內加燒酒）。經過長時間的滋補，我漸漸康復了，但又落下了後遺症：一躺下就天旋地轉，心慌難忍。於是，孀母又三天兩頭地燉豬腦（仍加燒酒）給我吃，這也許就是“以腦補腦”吧。她究竟燉過多少回，我真是數不清了。在治病和療養的日子裏，孀母讓我睡在她身旁，我的飲食起居全由她一人料理（哥哥、姐姐們都在外縣，放寒假才回來）。她為我付出了很多很多，給了我生身母親一般的愛，讓我感到無比的溫暖。又過了很久，我暈眩的症狀有所緩解，這才回上村繼續讀五年級。我深深地懂得：沒有孀母的悉心伺候，我就不可能戰勝病魔，就不可能重返課堂。以上這段經歷，雖然時過六十餘載，但我依然歷歷在目，激動不已。

如今，孀母已經離我而去了；然而，她的恩情我永遠銘記在心。

2010年3月於北京

## 素姐對我的寶貴支援

曾滿祥

在哥哥姐姐中，在經濟上給我支援最多、最寶貴的，是素姐。

1951年夏天，我從石龍中學初中畢業。當時，素姐在廣州的新華書店廣東分店做發行工作。她回到石排，說：“我帶你上廣州吧。”

到了廣州，素姐和民哥他們商量後，讓我參加省立中學（廣雅中學、中山大學附中、執信女子中學）高中統一招生考試。結果，我考上了第一志願——中大附中（高等院校調整時與其他3個附中合併為“華南師院附中”，後一分為二而成了“華南師大附中”和“廣東省實驗中學”）。校址在“惠愛東路”，在“農民運動講習所”的斜對面。

高中3年，我都在學校寄宿。那時，一個月的膳食費是9元，半個月辦一次入夥手續。我一住校，對金錢的重要性就有了新的感受了：沒有錢，就沒有飯吃。起初，我按時找素姐取飯錢，心安理得，照拿不誤。取了幾次後，她說，如果月月都拿出9元來，實在是困難。是的，除此之外，她每月還要給我和其他姐姐零花錢呢！她那麼一講，我感到問題嚴重了。回到學校，心事重重，情緒低落。班幹部關心地問我是怎麼一回事，我如實地說了出來。在他們的幫助下，不久我便享受到乙等人民助學金——每月6元（甲等9元，丙等3元）。我每月伙食費不夠的部分——3元，都由素姐來補足，吃飯問題就迎刃而解了。

在學校膳堂（當時不叫“食堂”）進餐，早膳6分錢：通常是一碟（直徑約12釐米）炒河粉，白粥自己盛；有時是兩小個菠蘿麵包，豆漿不限量。午膳和晚膳都是1毛2分錢：一碟菜，上面鋪有三五片拇指指甲大小的、薄薄的肉（同學們戲說“飛得起來”），米飯則隨意吃。對這樣的伙食我是知足的，因為比在石龍上初中時還稍好一些。

在單調的寄宿生活中，最讓我期待、最令我興奮的是星期日，因為素姐常常給我改善生活。這一天，吃過早飯，我立即到教室裏爭分奪秒地復習功課，完成作業，預習週一的課程（當時預習蔚為風氣）。10點半過後，就快步走到永漢北路（現改名為“北京路”）路口，趕在11點鐘準時與素姐會合。見面之後，素姐帶我去吃2毛錢一碗的雲吞麵，或者魚蛋麵。這些湯麵，我感覺比學校的素炒河粉好吃多了（價錢是6分錢的3倍多啊）。有時為了變變花樣，素姐帶我到永漢南路的一間專賣店去喝牛骨湯（也是2毛錢一碗）。這種湯呈紫褐色，相當濃稠，素姐說我處在發育時期，



喝了有好處。我一嘗，覺得別有風味，比雲吞麵、魚蛋麵還好吃。可惜喝著喝著，不知不覺就沒了，只得等下一次了。牛骨湯也好，雲吞麵、魚蛋麵也好，都給我的住校生活增添了生機和樂趣，還讓我經常沐浴在溫暖的親情之中。

當時，我知道素姐收入不多，所以從來不買零食，3年之內沒吃過一根“雪條”（冰棍）。但是，生活用品和學習用具是必須買的，學校統一組織的電影（在新華電影院或南方電影院）是必須看的……這些支出，全都由素姐來承擔。有一次我患病，痊癒後身體虛弱，校醫說要增加營養。我看見校門左側的一家商店裏賣湖南雞蛋，低價處理，每斤3毛。我告訴了素姐，她馬上給錢，我就去買了兩斤。煮熟後，蛋白都是黃色的，甚至有臭蛋。儘管如此，能補補身體，我還比較滿足的。

那時，我能省就省，儘量減輕素姐的負擔。但是，有時我想省也省不了。升入高三時，我感覺近視加深了，在教室裏雖然坐在第一排，可仍然看不清板書。最讓我傷腦筋的，是代數老師（女，白髮蒼蒼，戴老花鏡）一講課，就邊講邊寫，一寫就是幾黑板，而且字體很小，又都是些數字和符號，我看起來模模糊糊一大片。眼看臨近畢業了，沒辦法，只好配眼鏡了。沒想到我向素姐一提出，她就毫不猶豫地帶我進了眼鏡店。我選了最便宜的一種，鏡片是“白光”的（不能有效阻隔紫外線），也要5元錢，心裏有些捨不得，而素姐卻爽快地為我付了款。

然而好景不長，眼鏡戴了沒多久就被偷了（上課時戴，下課後放在課桌裏）。這對我來講，簡直是致命的打擊！怎麼辦？不再配吧，高考越來越逼近，學習不能再耽誤了；再配一副吧，素姐經濟上不寬裕，她不久前已經為我掏過錢。自己想辦法嗎？我哪兒去找這一大筆錢？這時，高一下學期那件令我心寒的往事不由得又浮現在眼前。

1952年初，我們班到郊外春遊。出發前，我考慮到要帶水杯，而我沒有，只有一個搪瓷的“朗（應加“三點水”，電腦中無此方言字）口盅”，底部是另接的，年深日久，圓縫裏積滿了髒物（在石排時是家中孩子們刷牙時共用的，我到石龍上學時開始歸我所有），實在是無法用來喝水，於是向一名同學借了一個乾淨的（底部沒有縫）。同學們步行到石碑，圍坐在草地上，興高采烈地玩起“丟手絹”的遊戲來。在回校的途中，我突然發現朗口盅不見蹤影了（肯定是落在草地上了）！霎時間，我有如五雷轟頂！那個同學家境富裕（父親開私人診所），卻逼我還他6元錢（相當於我一個月的助學金），而且絲毫沒有商量的餘地。面對這個毫無憐憫之心的同窗，我別無他法，最後咬牙作出了一個決定：只吃早餐和午餐（確保上下午的學習），不吃晚餐。在辦理下一期入夥手續時，我瞞著班上的同學，偷偷地只訂兩餐。經過2個月（共4期）的縮食，我節省出了7元2毛錢，從中拿出6元還清了“債務”。記得在那些日子裏，我雖然吃早餐時拼命地喝粥（豆漿不能多喝）、吃午餐時拼命地吃米飯，可是晚上有時餓得不易成眠。下午如有體育課或其他活動，上晚自習時就饑腸轆轆，難以忍受。這時，我考慮到1個月之內能有6毛錢的節餘，就上街花5分錢吃一碗湯粉，或者吃一個小粽子。這段苦熬的日子，真令我不堪回首，心有餘悸！

現在丟了眼鏡，我前思後想，不敢再用同樣的辦法去解決難題了。於是，我硬著頭皮向素姐說出了眼鏡被偷的事。出乎意料，她沒有責備我，而是平靜地給了錢，讓我又配了一副。有了新的眼鏡，我消除了煩惱，順利地完成了最後的學業，並考上了理想的大學——北京師範大學（不用交伙食費）。

1954年秋，我赴京就讀。在啟程前，素姐向工會借了150元，給我做北上升學之用。這筆鉅款，是3年來她每月給我的伙食費的50倍，整整支撐了我4年的大學生活。而這款項，素姐日後是要在工資中逐月扣除的。

離穗前，我著手準備行裝。這時，我忍痛把新棉被留下了。這被子是素姐大半年前給我買的，因為原先我蓋的是兩床“美援”軍用棉被（是中哥或民哥當小學教師時得到的），又舊又薄又髒（是不能拆洗的）而新被雖然暖和，但過於蓬鬆，體積太大，不便攜帶，我只好割愛了（帶走了一床軍用被）。

在攜帶的物件中，有兩件是我最珍愛的。其一是名牌“香港梁蘇記”布傘。這是1950年初素姐帶我到香港時買的，比成人用的略小一些，藍色的傘面上有“滿祥”二字（白色），是她在商店現時用漂白粉水寫的。傘骨十分堅硬，是鋼的，與當時廣州用鐵條做的迥然不同。因為品質上乘，所以我樂於讓它與我同行。其二是新鐵桶。那時，在附中寄宿的同學，大多數都備有一個馬口鐵打制的水桶（少數人用臉盆），是洗臉兼洗澡用的，從水池子裏打水打得多，而且省力。赴京前，素姐見我原有的鐵桶太大太舊，就給我另買了一個。這個小一些的新桶，銀光閃閃，上面所噴的紅漆字格外鮮豔奪目。它是我心愛之物，當然也要帶上。

9月初，我帶著無限的依戀，告別了在穗的親人，登上了北去的列車，到了祖國的心臟——北京，從此開始了4年的大學生活。

回顧自己過去的那段經歷，我總會回想起素姐對我的關愛和幫助。當時，我在經濟上處於困難的境地，是她一次又一次地解了我燃眉之急，使我能順利地度過了人生最為關鍵的兩個階段——高中和大學。我深知，自己的成長，離不開素姐的寶貴支援。為此，我特地寫下這篇短文，表示對素姐的衷心感謝，並把這段往事告知春宏、永東和婉清，以及海昕、志奇和一綱，讓他們瞭解自己的母親、祖母、外祖母曾經怎樣長時間地、無私地援助過她的弟弟。

2010年4月於北京

## 多才多藝的民哥

曾滿祥

民哥在前幾年就去世了，但我仍時時記起他。

我的小學一年級，是在石排上的。後來，父親聽說日本鬼子和大土匪李潮要來抓捕男人，連男孩也不放過，便帶著我到40多華里外的惠陽縣永平村，因為中哥和民哥在村裏擔任小學教師（康哥早已跟隨他們在此上學）。在這裏，我上二年級。

在永平小學，有一件事我歷久不忘。學校要開文藝表演會，民哥讓我演唱《賣報歌》（聶耳作曲）。我當時只有六七歲，膽子很小，不敢登臺。經過中哥和民哥三番五次、苦口婆心的勸說和鼓勵，我才勉強答應。排練的時候，民哥是導演。他設計了許多動作，示範過後再讓我模仿著做。例如：“啦啦啦，啦啦啦，我是賣報的小行家。”——這時左臂夾著報紙小跑上場，隨後右手五指併攏，從胸前伸出。又如：“今天的新聞真正好，七個銅板就買兩份報。”——右手前伸，豎起大拇指；略停一下，向下劃個弧線，再伸向上前方，並用手勢表示報紙的價錢。進展是比較順利的，不過也出現了一些曲折。記得這歌是用“國語”演唱的，起初，“小行家”的“行”字他教我念xing；後來民哥覺得也有可能念hang。究竟該念什麼？他和中哥商量了許久，還是無法確定。再有，“七個銅板”的“七”該怎樣用手指來表示呢？他們都說只會“六”，不會“七”。兩人研究來研究去，不知如何是好。下一次排練時，他們說：“小xing家”改成“小航家”吧！關於“七”的表示方法，民哥教我豎起拇指和小指、無名指，收起食指和中指，並且解釋說：拇指和小指表示“六”，再加上一個指頭，就是“七”了。如今想來，他遇到難題之後，很可能是向別人求教過了。那時他初出茅廬（年齡大概在二十上下），對某些方面的知識不大熟悉，這是不足為怪的；而民哥對工作那種嚴謹細緻、一絲不苟的作風，則是值得我永遠學習的。

民哥的音樂修養很深，這是全家公認的。

他在香港上學時，就會唱很多很多的抗戰歌曲，比如《在松花江上》《長城謠》《救亡之歌》《畢業歌》《保衛黃河》《八百壯士之歌》等等，不一而足；此外，他還會唱不少的外國歌曲，例如《WHEN WE WERE YOUNG》（《當我們年青的時候》）《馬賽曲》《國際歌》《祖國進行曲》《假如明天戰爭》等等。由於他經常唱，我們這些年幼的弟弟妹妹，有許多歌也跟著聽會了（雖然往往不解其意）。

從香港回到石排後，我長大一些了，記得住在“合益”（我們家在墟頭開的商鋪，晚上須有人住守）時，每當夜幕降臨，民哥就會憑窗而立，引吭高歌。他最喜歡唱的，是冼星海的《黃河大合唱》中的《怒吼吧，黃河》。“怒吼吧，黃河！怒吼吧，黃河！怒吼吧，黃——河———（我用橫線表示長音）！”當時，民哥唱得慷慨激昂、感人肺腑，我想，這就是他愛國情懷的自然流露吧！

民哥不但愛唱歌，而且會作曲。永平小學和石排小學校歌的曲子就是他譜的。

永平小學的校歌，旋律優美清新，富有時代氣息。“看榜山毓秀，東水遠流，我校環境清幽。”這第一個樂句的曲調是：5（低音）| 1. 3 5 4 | 3. 2 4 3 | 3 2 1 2 7（低音）| 1 — — 0 |。這一句我十分喜愛，覺得它非常好聽。長大以後，我對歌詞能夠理解了，這時更感到它頗有氣勢，而且音樂形象相當鮮明，能

令人仿佛置身於滿目蒼翠、優美靜謐的環境之中，並且油然而生一種自豪感。

而石排小學的校歌，則顯得凝重大氣、頓挫有力。民哥為歌詞譜曲，好像是在一個中午。在石排舊屋的陽臺，他坐在椅子上，身靠小桌子，時而小聲哼唱，時而在紙上寫寫劃劃。問他在做什麼，他說要給石排小學作校歌。這情景，至今仍能清晰地呈現在我的眼前。

前些年，有一天，我從電視中看到德國領導人訪問中國，在歡迎儀式上軍樂隊奏德國國歌。這時，我驚奇地發現：它的第一個樂句跟《石排校歌》的差不多。以後看到同樣的場面，我留心作了比較，找到了二者兩處小小的差別。校歌“東江襟帶，畝垌藩屏，山川孕育，英傑莘莘。”“畝垌藩屏”是“4.3 2 1”，而德國國歌是“4.3 2 1”（“7”是低音），前者比後者少了一個低音“7”。“英傑莘莘”是“2 1.7 1—”（“7”是低音，四分之一拍，電腦無法表示），而德國國歌是“2 3 1 5—”。我從中看到：民哥對外國歌曲熟知的範圍相當廣，而且能夠適當借鑒，為己所用。想到這裏，我對民哥的欽佩又增加了幾分。（附注：“畝垌藩屏”一句的字音是嫦姐提供的。我想，這句應與上句“東江襟帶”結構對稱、語意相關，所以我猜測它可能是：“畝垌藩屏”。“畝”和“垌”，都是田地的意思，讀作“飯洞”。“藩”，屏障。“東江襟帶，畝垌藩屏”意為：東江作襟帶，田地作屏障。）

民哥創作《月兒彎彎照九州》這首歌時，我似乎已經十一二歲了。記得他拿著一本詩配畫的書給弟妹們看，裏面有一首詩是這樣的：“月兒彎彎照九州，幾家歡樂幾家愁。幾家人口團圓聚，幾家飄零在外頭。”民哥為它譜了曲，不僅教會了我們，而且介紹了自己的創作意圖。他說：“幾家歡樂幾家愁”這一句，前半句說的是“歡樂”，曲調要高些，後半句說的是“愁”，曲調就要低下去；“幾家人口團圓聚”是高興的，曲調要再高上去；“幾家飄零在外頭”很悲慘，曲調又要低下來了。聽了這番講解，我明白了一點作曲的道理，對民哥也更加敬佩了。現在看來，這首曲子樸實無華，婉轉流暢，宛如民間小調，具有濃鬱的民族風格（與上述兩首校歌吸取西洋技法不同），可稱得上是優秀之作。

民哥酷愛音樂，更擅長繪畫（並以此為職業）。我在童年時代，有一次目睹了他創作水彩畫的過程。大概是在一個暖春的午後，他帶著繪畫工具，去到鄰村葉屋外面的池塘邊上。池塘的對面，長著一棵枝繁葉茂的大榕樹，旁邊是被掩映著的民居。當時，清風迎面吹來，池塘泛起層層的波浪。民哥站在畫架前，先打草稿，再上顏色，花了很長很長的時間才畫完。這畫後來裝在鏡框裏，掛在家中樓上的牆上，我經常抬頭觀賞。畫面中那大片的水，我尤其愛看，因為民哥作畫時說過：“水是最難畫的。”而他筆下那蕩漾的碧波，卻是如此逼真、如此生動，讓我十分佩服。

民哥的興趣多種多樣，他動手能力也很強。我依稀地記得，在香港時，民哥放學之余，時常到海邊釣魚，而且豐收而歸；他常在晚飯後到大街上“踩雪屐”（溜旱冰），技術非常熟練。回到石排後，我知道的事情多一些了。有一回，家裏的鐘停擺了，他取下來把它修好。有個鄰居時鐘壞了，也上門向他求助。有一天，我正在家門口玩耍，忽然聽見“嘀嘀嗒嗒”的聲音，原來是民哥在試驗無線電發報呢！那

時，在鄉間，這玩意恐怕也算得上是高科技了吧。此外，民哥口琴吹得很好，毛筆字也寫得很不錯；他還常常拿著一本很厚的英文小說《金銀島》，邊看邊給弟妹們講書中的故事。

寫到這裏，我不由得想起記憶猶新的一件趣事。香港淪陷後，街上路口都有日軍把守。一天，家裏大門緊閉，大家緊緊張張地商議：只要一出門，日本鬼子就強迫路人打針，而我們又很害怕，怎麼辦？這時，民哥想出了一個辦法：用紫色的水彩顏料在左臂上畫個圓點，酷似日本鬼子打針前抹的藥（紫藥水？）。這一招果然靈驗，我們一個個都順利地瞞過了鬼子的眼睛，免受了皮肉之苦（我走到國泰戲院附近，他們一看我臂上紫色的小圓點就馬上放行了），一致稱讚民哥聰明機警。

總而言之，在我的心目中，民哥天資聰穎、多才多藝，甚至可以說是才華橫溢。後來雖然老境頹唐，反應變得遲鈍起來，但他當年風華正茂時的美好形象，在我的心中是永遠不會磨滅的。

2010年3—4月於北京

## 月兒彎彎照九州

緩慢地

曾逸民譜曲

5 32 (連) | 1 2 | 3 46 (連) | 5 — |  
月 兒              彎 彎      照 九              州，

1 . 2 | 3 6 | 5 53 (連) | 2 — |  
幾 家 歡 樂      幾 家              愁。

5 . 6 | 1 (高) 2 (高) | 65 (連) 61 (高) (連) | 3 — |  
幾 家 人              口              團              圓              聚，

2 23 (連) | 5 32 (連) | 1 616 (連, 6低, 16下加一橫) | 5 (低) — ||  
幾 家              飄 零              在 外              頭。

說明：“連”指連音符號，即“    ”；“高”指高音，即上面加圓點；“低”指低音，即下麵加圓點。

# “撞車”前後

曾滿祥

我幼年時在香港被汽車撞傷的前因後果是這樣的。

事情可能是發生在1941年的夏天，那時我不到5歲。

一天上午，英姐、瓊姐、康哥和嫦姐帶我到波地（修頓球場的舊稱，“地”字與口語“魚”同調）去玩。他們輪流打千秋（蕩秋千），我在旁邊抬頭觀看。到了正午，我提出該回家吃飯了，但他們還玩個不停。我等得不耐煩了，就獨自回了家。父親問明情況，十分生氣，說：“都什麼時候了！去把他們叫回來！”

我回到波地，對大家說：“爸爸叫你們回家吃飯！”英姐和瓊姐一邊蕩，一邊回答：“還沒玩夠呢！再玩一會兒！”依舊在我頭頂上蕩來蕩去，蕩得老高，完全沒有要停下來的意思，我只好獨自一人悻悻地回家。

“真不聽話！”我低著頭，邊走邊想。出了波地，朝著灣仔道的方向，斜身進入馬路，還不停地在生悶氣。（注）

.....

突然，我發現自己坐在一輛私家車的前座上。駕車的中年男子親切地問我：“你家住在哪裏？”我不假思索地回答：“灣仔道93號桃園煥記生果檯。”（“生果檯”即水果店。平日父親教育子女必須牢記住址，以免迷路回不了家，所以我們早已背得滾瓜爛熟。）後來情形如何，我就不得而知了。

再次蘇醒過來時，我發現自己躺在床上；前面和左右的圍欄上，全是親人的腦袋。他們關切地望著我，興奮地說了許多話。我這才瞭解到，自己頭部的後面被車撞傷了（如今顱骨右面比左面突出一些），而這裏是瑪麗醫院。中哥、素姐和瓊姐他們給我捎去了糖塊、餅子，以及兩個用紅線穿起、可以掛在脖子上的小核舟（這是瓊姐最近告訴我的）。見到家人，我感到無比的溫暖和幸福。可惜，時間過得太快，他們要回去了。我非常難過，淚流滿面。他們不斷地安慰我，說：“以後我們還來！”

他們走後，我感到從未有過的孤獨和悲哀，因為從小就沒有離開過家，沒有離開過親人啊！

我記得，此後親人們來醫院探視，都給我帶來了我喜歡喝的橙汁。每次見面，都讓我的心靈得到撫慰。然而，每次短暫的歡愉之後，我品嚐到的依然是寂寞和悲傷。

在醫院養病的生活，沒有給我留下多少印象。只有一個場景，至今仍記憶猶新。大概是臨近痊癒了吧，有一天，護士抱我到露臺。這裏陽光燦爛，空氣清新。我第

一次離開了病床，離開了病房，感到外面的景致格外地耀眼！我極目遠望，心胸舒坦極了。在記憶中，似乎遠處有連綿的矮山。我還提出要在圍欄之上向下眺望，護士答應了。她挪動右手，高高地、緊緊地摟著我。我往樓下一看，真奇怪，地上那一排排的小汽車，像是一個個擺得整齊齊齊的火柴盒，真小！真好看！這景象定格在我的腦海裏，牢固而鮮明！

據說，住院兩三周後，我出院了。回到家中，我發現雙腿酸軟，無法走路了。在親人的指導下，我從“爬”練起。在長形的櫃檯後面，他們分列兩旁，讓我從這一側爬到另一側；休息一下，再爬回原處。我手腳並用，艱難地爬呀爬。雖然只有短短的幾步，但我仍十分吃力。一旦爬到他們的腳前，就能抬頭看見他們個個綻開笑容，熱烈鼓掌。經過一段時間的練習，我會爬了，進而會走了。於是，我又可以正常生活了。

以上就是我被汽車撞傷一事的始末，這也算是我幼年在香港生活的一個小插曲吧！

2010年6月於北京

注：那時我不懂得愛玩是兒童的天性，更不懂得兒童不可能有很強的自製力。

## 香港淪陷與離港返鄉

曾滿祥

1941年12月，香港淪陷，那時我接近五歲。

記得淪陷前，屋外不時響起刺耳的警報聲，有時還傳來震耳的爆炸聲。

有一次，聽說日本飛機要狂轟濫炸，我們（有哪些家人，我全無印象了）就急匆匆地躲進了房後那山腳中的防空壕裏。所謂防空壕，其實就是隧道。抬頭一看，頂部是圓拱形，比人高不了太多，相隔較遠的電燈發著昏黃的光。隧道很窄，內側有長椅，坐著人；外側是過道，站著不少的人。再往裏看，隧道很長，望不到頭。我被安排在椅子上，離入口很近。現在看起來，當時能享有坐席的，大概都是些老人和婦孺吧。安頓好後，我開始注意到，這裏人頭攢動，聲音嘈雜，但是不顯慌亂。不久，警報聲淒厲起來，爆炸聲接連不斷。這時，開始有人哭泣、有人祈禱了。不一會兒，傳來了一個爆炸性的消息：壕外落下了一枚500磅的炸彈，大門被濺起的土堵死了！不過，正想辦法解決，不用擔心。然而有人說，時間一長，都得憋死。於是，氣氛霎時緊張了起來。人們惶恐不安，哭聲響成一片。過了一段時間，終於傳來了喜訊：入口外的土被清除掉了！大家便又轉悲為喜。警報解除之後，人們陸續走出大門，重見天日了。

然而，沒過多少日子，香港還是落入日寇的手中。記得有一次，我通過門縫向外張望，只見一些日本兵荷槍實彈，有的把守街口，有的來回巡邏。這時，一架很大的飛機從樓頂上掠過，呼嘯著飛往大海的方向。最刺眼的，是機翼下那紅色的圓形。不過，那時我還不大懂事，不瞭解日寇的入侵給香港人造成多麼巨大的災難。我只知道，我們家生意做不成了，要回鄉下了。

日後，從親人們那裏得知：我是第二批回去的。除了父親以外，同行的還有誰，我就記不起來了。

我是坐著竹籬返鄉的，挑夫是個中年人（後來聽說是從曾屋新圍雇來的農民。曾屋新圍緊挨著石排舊墟，“圍”字當地讀“委”），眾人叫他“啲牙滿”（“啲牙”是“齙牙”的粵語方言。“滿”是他的名，“啲牙”用來形容他的生理特徵）。他膀大腰圓，臉龐寬大，皮膚黝黑，少言寡語。正是他，沿著鐵路線步行3天，挑著我（另一個竹籬放著行李），憑著一副肩膀和兩條腿，把我從香港挑到了石排，使我能夠舒舒服服地到達終點，而沒有像父親、孀母和哥哥姐姐們那樣長途跋涉、歷盡艱辛。現在回想起來，我真是想感謝啲牙滿啊！回到石排不太久，聽說他不幸病逝，我心中很是痛惜。他是我幼年時的恩人，我永遠深深地懷念他！

至於返鄉過程中所經歷的事，我能記起來的，僅有以下這一些。

父親他們經過一整天的艱難步行，在夜幕降臨之後才進客棧投宿。我們被安排在樓上，打地鋪。這裏沒有房間，也沒有傢俱，樓板之外，一無所有。店主人給了一盞小小的煤油燈，光焰比黃豆稍大一點。我躺在蓆子上，看見父親借著暗淡的燈光，忙著整理行李和物品。不知不覺中，我酣然進入了夢鄉。

第二天一早，父親他們又繼續趕路了。在即將抵達樟木頭（是廣九鐵路的一個大站）時，父親讓啲牙滿將擔子放下，啲牙滿便把我從竹籬裏抱出來，放到鋼軌間的枕木上。“你們看，日本仔搜身了！”父親指著前方說。我朝遠處望去，只見一隊帶槍的日本兵在一群難民的身上摸來摸去。剛看了兩眼，就聽見父親叫我：“過來，我告訴你。”他彎腰低聲地叮囑說：“你身上有200蚊（“蚊”即“文”，是“元”的意思。那時200元是一個很大的數目），你先過去，別怕！過去之後你再往前走，然後在那邊等我。”遵照父親的囑咐，我獨自一人在兩根鋼軌的中間向前走去，並匯入到人流之中。果然，日本鬼子忙著搜查成年人，對我們這些剛懂事的小孩子毫不理會。過關後，我又走了一段路，再轉過身來。等啊，等啊，等了好一會兒，父親他們過來了。就這樣，我們家成功地躲過了一劫。這自然要歸功於父親的決策，同時也要歸功於孀母的女紅（“紅”讀作“工”，古時“女工”寫作“女紅”），因為她在返鄉（第一批）前就把錢縫到我的衣服裏（是從康哥的回憶錄中瞭解到的）了！

樟木頭這戲劇性的一幕，永遠留在我的記憶裏。

2010年6—7月於北京



# 日軍的偷襲

曾滿祥

我們從香港返回鄉下，到了一個沒有硝煙的世界。

為了養活家中的十一口人，父親開店賣過糧、油、酒等（此前開過茶樓，後倒閉），商號是“合益”，在墟頭（東面）。雖然經濟上不算寬裕，但畢竟遠離了戰亂。

然而，記不清過了多久，日寇的鐵蹄就踏進了石排。起初，他們只是行軍路過而已。後來，情況就起了變化。

日本侵略軍駐紮在石龍，經常到我們石排（相距26華里，即13公里）來襲擾。他們乘“電船仔”（汽艇）沿著東江上溯至橫山（在石排西北5華里處），再轉入小河，到達廖屋（在北岸）與石排舊墟（在南岸）之間的渡口，登陸後從北、東、西、南四面包圍石排。但是，這種突襲都未能得逞，因為前一天石龍方面的線人就送來了情報，主事的人隨即通知大家，全墟的男女老幼第二天就提前轉移，一般都是向南撤至4華里外的鄧屋。

有一次，聽說日軍來襲，村民們馬上拖男帶女地撤出。在即將到達鄧屋時，有人高聲喊道：“快踏低（“踏”是粵語，讀mou,陰平，“踏低”意為蹲下）！快踏低！”眾人聽從指揮，蹲了下去，或者乾脆坐在地上，迅速隱沒在大片的植物（那時覺得它們長得比我還高）之中。這時，我發現身旁的植物好看極了：亭亭玉立的莖，開著紅色的、黃色的、粉紅色的花，可說是豔麗無比（事後聽石排的人說，這植物就是能煉出鴉片的罌粟）！在田裏蹲了很久很久，才有人招呼：“日本仔走了！沒事了！”於是，大家如釋重負，高高興興地回家了。

不幸的是：有一次，石排卻遭到了前所未有的劫難！

這一天拂曉，村民們正在熟睡之時，日寇已經把石排圍得水泄不通了！我們在睡夢中被驚醒，只聽得日本兵不斷地在喝令開門，同時猛烈地撞擊大門。我們被迫把門打開，日本鬼子便沖了進來。搜查過後，他們把我們趕了出去，民哥只好帶著我們這些弟弟妹妹們離開了店鋪。這時，眾多的日本兵端著上了刺刀的步槍，在臺灣仔翻譯（大家對這種人恨之入骨）的引領下，吆喝著把從四面八方押來的的老百姓，統統驅趕到墟頭外北面那個大草坪上。日本鬼子在堤上居高臨下地架起了兩挺機槍，嚴重威脅著村民的生命安全。許多人神色慌張，婦女們更是惶恐不安，呼天搶地的有之，求神保佑的有之，哭聲、喊聲在上空回蕩著。此刻，民哥計上心來，低聲地說：“我們下去！”他帶領我們退到草坪的盡頭，趴在下面的斜坡上，腳後不遠處就是水塘。這樣，身體就完全處在地平線之下。民哥解釋說：“如果日本仔開槍，也打不著我們。”我一聽，覺得民哥真聰明！不一會兒，“砰！”從舊墟方向傳來了沉悶的槍聲。不好，可能要出事了！……眾人在日軍的槍口下坐著，度過

了難熬的幾個小時，日本鬼子才收兵撤離。（康哥的分析很有道理：日本兵把全體村民困在草坪裏，他們便可以毫無阻攔地挨家挨戶去掠奪財物。）

日軍走後，我們快步回到合益。向裏一看，恐怖的一幕讓我驚呆了：在樓閣通往天棚的門下，斜躺著一具男人的屍體，那不是民哥的好朋友曾光遠嗎！他昨晚還住在我們家，和我們這些男孩子睡一張大床，彼此親密無間；現在卻慘遭殺害，太陽穴裏流出了暗紅的血，真是可憐啊！事後我聽說，他身上揣著錢（不算很少），怕被日本仔搜去，便脫離我們而單獨行動。他原打算從房頂上逃走，結果被日軍擊中頭部，身上的錢也被搜光。這一次，我目睹了活生生的熟人突然喪命，第一次看到了日本鬼子的兇惡和殘忍！

屍體抬走後，三大（父親的親嫂子，應麟的母親，“三大”是我們對她的稱呼）說，死鬼陰魂不散，要辟邪。我們按她的吩咐，買來了一個企身煲。三大來到出事地點，口中念念有詞，然後“嘭”的一聲，把砂煲摔個粉碎。據她說，這聲巨響，能把冤魂趕走，能保一家平安。

在這場浩劫中，我們的商鋪損失慘重：米被舀光了，油被倒淨了，8頭大肥豬被掠走了！至於墟尾的自建房那邊，還好，房屋和傢俱等都安然無恙。

自建房右邊不遠處有間低矮的小屋，裏面住著一位老婆婆和一個男孩（不知道是不是她的孫子）。她七十開外了吧，滿頭銀髮，個子矮小，彎腰曲背。那未成年的孩子，患小兒麻痺症，跛腳（幾年後夭折了），與她相依為命。老人靠織布為生，艱難度日。這場劫難，她也未能倖免：慘遭日本兵的毆打，賴以為生的手工織布機也被損壞了。也許，當時日軍搶走了她的白土布，而她奮力反抗了吧。面對老人的悲慘遭遇，街坊們都唏噓不已。

石排這次遭劫，其實是可以避免的。後來有人透露出這樣的內情：日軍在偷襲之前，線人就把情報送來了。這次行動，極為機密，出動的兵力空前地多。主事人害怕了，為了保全自己，或許同時也為了保護線人，他居然在前一天夜裏神不知、鬼不覺地溜走了！怪不得出事的那天，唯獨他家的店鋪反鎖著大門，人也不知去向。這人，就是我們的鄰居矮仔富，四十多歲，肥頭大耳，大腹便便。他在我們家的右側開了個店鋪——“公益”，而住家就在他們鋪子的對面。這次日寇得手，鄉民遭難，他罪責難逃！什麼“公益”，他缺少公德，早把公共利益拋到九霄雲外了！但是，他畢竟有權有勢（負責接收情報），眾人敢怒而不敢言，可悲啊！

2010年8—9月於北京

## 從偽軍進駐到日本投降

曾滿祥

日本鬼子自從那次偷襲得逞後，似乎沒有把魔爪再度伸向石排。但代之而來的，

則是他們的走狗——偽軍。

那時，我正在石排小學讀一年級。學校坐北朝南，原是一座舊式的書院。進得門去，東西兩側的小房間，分別是校長和老師們的辦公室；再往裏走，是窄長的天井（用以採光）；天井的西邊是一、三年級教室，東邊是二、四年級教室（合班上課）。最裏面是個高臺，天井和教室都有臺階通往這裏。高臺的西牆上掛著國旗、黨旗，以及國父孫中山的遺像，遺像的兩側有“革命尚未成功”和“同志仍須努力”的對聯（刻在兩個半邊的大竹筒上，塗上綠漆）。這裏就是禮堂。高臺的東邊，則擺放著幾套課桌椅，高年級的同學在此上課。校舍雖小，但教學秩序還是正常的。

然而有一天，我們正在上課時，突然傳來了激烈的爭吵聲。講課中斷了，大家湧出教室，這才知道事情的緣由：闖進來的一幫偽軍，都背著槍，大概是一個班吧，他們到石排來駐守，要佔用西邊那個房間；校方據理力爭，說全體教師都擠到校長辦公室去，實在無法工作。偽軍蠻不講理，最後還是強行把教師辦公室霸佔了。看著老師們默默地搬出，我覺得他們真是可憐！

從此，我們天天進校門，首先要面對的，是持槍站崗的偽軍那副冷冰冰的面孔；進門後，不是與那些“黃狗們”擦肩而過，就是要聽西房裏那嘰嘰喳喳的閒聊聲。中午和下午一放學，我們就趕緊回家。聽說，那些偽軍這時便在校門口的西側（屋簷向外伸出）做飯，然後到禮堂（那裏可是個莊嚴肅穆的地方）去吃飯！全校上下對偽軍都十分氣憤，但又無可奈何。

沒想到過了一段時間，清算偽軍的行動竟出人意料地發生了！

一天下午，我放學回到家中不久，聽見門外有人呼喊：“老毛（當地民眾對共產黨領導的廣東遊擊隊的稱呼，亦稱“紅軍”，曾在石排與偽軍交過火）來了！繳了偽軍的械了！正在學校前面訓話呢！”我連忙跑去觀看。

只見學校門前地塘（四方形的水泥打穀場）的四周，早就圍滿了村民；一個身穿便服的中年人（記不清駁殼槍是肩挎還是插在腰間），站在東面的邊上發表演講；一些同樣穿著便裝的戰士，分散開來負責護衛；那些偽軍則在一旁排成一列，低眉順眼地站著。

那個中年人說：我們是紅軍，是東江縱隊的，專門打日本仔和漢奸的。我們知道偽軍霸佔了你們學校的教師辦公室。你們恨他們，可是又沒有辦法。我們很早就為你們出這口氣，每天下午放學後都派人來偵察。可是他們在裏面吃飯的時候，總是有哨兵在門口站崗，我們不好下手。最近，我們讓小戰士拿著鞭子，有時趕著牛，有時趕著豬，假裝是放牛、放豬的，天天下午路過你們學校。今天好了，偽軍的哨兵也進去吃飯了，我們的戰士就趕了過來，沖了進去，奪了他們的槍（注：記得偽軍吃飯時步槍好像是架在西房門口旁，呈圓錐狀）！說到這裏，傾聽講演的大人小孩，無不笑逐顏開，有的還鼓起掌來。最後，他高聲地說：如果以後偽軍膽敢再幹壞事，我們就繼續懲辦他們！這時，那幫偽軍，個個垂著手、低著頭，我們看

了真解氣！

講演的內容較多（我只記得大意），結束時都快到掌燈時分了。只見中年人轉向偽軍，厲聲喝道：“把他們押走！”看著隊伍在暮色中向南面（東江縱隊的根據地在北面）開拔，我還戀戀不捨呢！

就在人心大快的時候，村民們萬萬沒有想到，那些可惡的偽軍當晚就回來報復！

在那動盪不安的日子裏，墟裏有些人為安全起見，相約夜間到當舖那個大大的空房子（日後我和小夥伴捉麻雀的地方）裏去住，因為當舖的牆壁和大門都異常堅固。雖然盛傳那裏鬧鬼，但是人多就不怕。這天深夜，那隊偽軍在遠處的田野中被釋放後，返回石排，來到當舖（在小學旁），沒命地撞門、恫嚇，門開後勒索了一批錢財後才離去。他們這些狗東西，報復鄉民，可惡之極！

第二天，村民獲悉昨晚偽軍的惡行，都義憤填膺，同時又責怪遊擊隊不應該釋放偽軍。那時我也不懂得紅軍的俘虜政策，認為不槍斃那些壞蛋真是失算。不過，自此以後，在我們石排再也沒有出現過偽軍的蹤影，他們大概是被遊擊隊的軍威震懾住了吧。

經過這次懲治偽軍的行動後，大家瞭解到“紅軍”、“老毛”是抗日愛國的，是維護老百姓利益的，因此對他們有了好感。一時間，在石排還出現了讚揚他們神通廣大、甚至帶有神話色彩的傳說：小紅軍變成了牛，變成了豬，天天經過學校，看偽軍吃飯的時候有沒有人站崗放哨……

此後，東江縱隊在石排的活動變得活躍起來了。他們派人到小學教唱抗戰歌曲，教完了就走人。許多村民都覺得紅軍來無影、去無蹤，很有一點神秘感（注：東江縱隊的司令部設在廣東省中部羅浮山的南麓，司令員是曾生）。有一次，他們到我們家裏來，我們這些孩子給他們唱抗日歌曲和《國際歌》、《假如明天戰爭》等進步的外國歌（都是平時民哥教的）。他們又高興、又驚奇，而我們則非常開心、非常自豪！

在過了一段平靜的生活後，我又不得不離開石排了。原因是：以日寇為後臺的大土匪李潮橫行鄉間，據說他要派人四出抓小男孩。風聲傳來，父親決定帶我到惠陽縣的永平村避難，並在那裏上學。因為，永平離石排有40多華裏，地處東江上游，是日軍和李潮的勢力所達不到的地方；而且，中哥和民哥在該地當小學教師，康哥也已在那裏讀書。

父親領著我，告別了石排，急匆匆地向東方疾走。我們走啊，走啊，走了很久很久、很遠很遠，走得很累很累。慢慢地，我跟不上，而父親卻依然頭也不回、健步如飛。記得有一段路，窄窄的小路彎彎曲曲，兩旁是比我還高的灌木。我看不見父親了，便哇哇地哭了起來。哭啊哭啊，仍然不見父親的身影。在這不見路人、萬籟俱寂的曠野裏，我心中充滿了恐懼。於是，邊哭邊喊：“爸爸！爸爸！”過了許久，這才看見父親在前面等著我。他說：“你走得太慢了！”我心裏很是委屈，

但也只得繼續跟他走。每走一步，腿腳都疼痛難忍。到了企石鎮，父親說：“只走了兩‘堂’路（‘堂’是家鄉的路程計算單位，一堂等於10華里），還有一半呢！”我實在走不動了，他不得已便帶我到江邊花錢乘船。小船逆水而上，好像走得比人還慢，兩三個小時後才到達永平。下船後，還要艱難地再走一段路，這才到了小學。

第二天醒來後，我居然下不了床！——雙腳一動，就鑽心地疼。在中哥他們的攙扶下，我費了很大的勁才下了地。早飯後，父親同中哥商量，決定讓我在這裏讀二年級。事情處理停當後，他就返回石排了。

在永平小學，我又過上了安寧的生活。

放寒暑假時，我和哥哥們都回石排。由於經受過鍛煉，這時我步行40多華里，雖然十分辛苦，但也堅持下來了（途中休息多次）。

1945年春，中哥應邀到博羅縣上村小學任教，瓊姐、嫦姐和我便到那裏去讀書，我升入三年級。

上村，在石排的東北面，有30多華里的路程。這裏屬窮鄉僻壤，而且離羅浮山只有20多華里（向北仰望，山上的瀑布隱約可見），沒有戰火，也沒有匪患，我們過的是世外桃源一般的生活。

這一年的8月15日，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這真是個大快人心的好消息！

在這個暑假裏，我回石排，看到了另一副模樣的日本兵。他們被繳了械，失去了往日囂張的氣焰和兇惡的神色。這十幾個兵住在墟尾的一間公房裏，每天都要被強制到村北去勞動。傍晚收工回來，他們飯前先在墟尾的門外（墟頭、墟尾是有門的）歇息、乘涼，我們一班小男孩常常簇擁著到那裏去圍觀。看見他們一個個滿面倦容，脫衣擦汗，我們真是高興啊！想當初，日本仔到石排來殺人放火（嫦姐說，在那次日軍突襲中，有的房子被燒、冒黑煙）搶東西，如今得到了報應，活該！我們這些小孩兒，想到大人們都管日本仔叫“蘿蔔頭”（也許是個子矮小的意思吧），就圍著他們一邊跳腳，一邊擊掌，一邊齊聲高喊：“蘿蔔頭！蘿蔔頭！讓他們吃蘿蔔頭！讓他們吃蘿蔔頭！”……那歡樂的情景，我現在回憶起來還津津有味呢！

2010年8—9月於北京

## 多彩的上村生活

曾滿祥

博羅縣的上村，在石排東北方30多華里處。居民姓曾，與石排曾姓同宗，由北方南遷後在此定居。這裏地處半山區，是窮鄉僻壤，生產、生活和文化教育都遠遠落後于石排，甚至比不上惠陽縣的永平村。

為了推行啟蒙教育，上村的名紳誠邀中哥前往興辦小學。盛情難卻，1945年春天，中哥毅然從永平小學轉到上村，擔任副校長（村長是名義校長，不管學校的具體事務）、教導主任，並教各門課程。

在上村小學，我從三年級讀到五年級上學期，然後回石排讀六年級（須由春季始業改為秋季始業）。

這所小學，坐北朝南，兩層，很小。我們剛到上村時，校舍還沒有完全落成。樓下則可以啟用：一進門，是個小禮堂（西北角有個小小的後門），兩旁是教室（合班上課）。樓上南面的正中是個小陽臺，兩側的小房間供教師住宿，中哥帶著我住在東面的一間，廖巧玲（石排鄰村廖屋人，中哥的好友）帶著瓊姐和嫦姐住在西面那間。當時，禮堂上面的樓板都還沒鋪呢！那時剛建校，是初小建制，教師只有兩人。後來逐步向完小發展，教師逐漸增多，二樓才隨之修好並全部利用起來。

校舍的後面是個斜坡，在半腰開出一塊平地，蓋了一間房。房子的東半部，擺著八仙桌和條凳，是吃飯的地方；西半部供洗澡用，洗時關上大門，其他人不得入內。房子的東南，是個上有頂棚、下無遮攔的廚房，瓊姐每天在此做飯。房子的前面有塊空地，天熱時在這裏吃晚飯比較涼快。

房子的後面是坡頂，長有大片的灌木和茂密的大樹。緊挨著房子的，是操場。這操場是村民和師生開荒開出來的。記得那天上午，先是剷除小樹、灌木和雜草，然後平整地面……那派熱火朝天的景象如今仍留在我的記憶裏。操場修好後，東西兩邊各豎起一副籃球架（由未經油漆的一根杉木、一塊木板以及一副鐵籃筐構成），就算是大功告成了。

在上村的第一年，瓊姐、嫦姐和我都讀三年級，中哥教我們國文，他規定學生們要寫週記。第一次的週記發下來的時候，我們都迫不及待地翻開本子，看看自己得到什麼成績。只見週記的後面，嫦姐和我都是兩個紅色的毛筆字——“頗好”，而瓊姐則是個大大的“好”字。我問中哥：“頗好”是什麼意思？他回答說，是指比較好。我又問：“頗好”好，還是“好”好？他回答說：“好”更好。我不禁有些失落。以後的週記，我始終擺脫不了“頗好”，而“好”字卻成了瓊姐的專利品。我對她真是羨慕啊，可惜當時沒想到應該好好向她取經。

期末考試，我們三姊弟包攬了年級各科總分的前三名，中哥十分欣慰。

第二個學期，中哥從東莞縣城請來了一名女老師——鍾婉雯來教我們。在課堂上，她朗讀課文，居然把“位置”念成“立直”，把“習慣”念成“習實（“實”的繁體）”，把“犧”（“犧”的繁體）牲念成“義性”，這天大的笑話真讓我們萬分驚訝。課後，我們向中哥反映了這個情況。中哥平靜地說：“你們可以給鍾老師提出來。”於是下一次在課堂上遇到同樣的情況，我們就按中哥說的去做。鍾老師略顯尷尬，隨即連連表示：“讀‘位置’也可以，讀‘位置’也可以，‘讀‘犧牲’也可以……”事後，我們作了彙報，中哥自責地說：“我對她瞭解得不夠。”

到了期末，就把她解聘了。

在上村小學讀書，學習的內容我大都忘卻了，唯獨有一篇三年級的課文《我是一粒種子》，至今還大體記得：“我被壓在雪片底下，凍著，悶著，沒有一點兒辦法。但是我不害怕，只等春風吹來，雪片融化，和暖的陽光來照，滋潤的兩點灑下，我就會抽出新芽。漸漸長大，到那時，長出xx（注：記不起來了）的葉，開著美麗的花，同蝴蝶兒玩耍，同小鳥兒談話。”這篇童話式的韻文，朗朗上口，能很快就背下來，所以我記得比較牢（也可能有遺漏）。

不過，對上村的那段生活，我印象最深的，還是當地物質的匱乏和大家對困難的克服。

常言道，“民以食為天”，首先需要糧食。這好辦，學生交學費就是交大米。可是，上村土地貧瘠，除個別地力足的地塊外，都只能種赤米。這種表皮呈紫紅色的米，完全沒有油性，糙得很，口感極差，用粵語來說，就是“好hai（讀低平調，是不滑溜的意思）”。儘管如此，我們沒有怨天怨地，照吃；吃多了，也就逐漸適應了。有時，多少能產一些白米的富戶友善地和我們交換，讓我們換換口味。每當吃上久違了的、白花花的米飯時，那真是一種奢侈的享受啊！

俗話又說：“開門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天天做飯，一天三餐，哪兒去弄那麼多的木柴啊！老鄉們告訴我們：松穀（松塔）含松脂，燒起來火很旺，可以讓學生們到嶺上去打嘛。是的，操場的東面，地勢漸高，向前延伸，形成一個條形的山坡，村民稱之為“嶺”；嶺上的北側，是一大片高大的松樹林。村民的這個建議，被中哥欣然採納了。每隔幾天，下午放學後，同學們就興致勃勃地走到嶺上，拾起地上的石塊，向比較密集的松穀扔去。我那時覺得松樹比三層樓還高，雖然使出了渾身的力氣，卻幾乎都沒有扔到那個高度，石頭就往下掉；而農民孩子的命中率則比較高，有時還會引起“連鎖反應”，一次就劈裏啪啦地掉下兩三個。半個多鐘頭過後，估摸著松穀夠燒了，大家就撿到籬筐裏，高高興興地運回學校。有了松穀的幫補，燒柴的難題便順利地解決了。

在上村，無人賣菜，吃菜成了大問題。因為農民為了果腹，主要是種糧食作物，而只種一點點瓜菜留著醃酸菜（如酸黃瓜、酸豆角之類，芋頭的莖也切塊做成酸菜），供自家全年食用。我們買菜，須到10華裏遠的寧和墟。那裏逢一、四、七（農曆）才是墟日，而學校星期日才休假。只有這兩方面的日子相重合，我們才能去“趁墟”（趕集）。每次買了回來，吃不了幾頓就又沒了，難辦哪！實在沒得可吃時，個別的學生家長偶爾會送來一點青菜，但也只是杯水車薪。好在村民告知：辣椒的葉子是可以當菜吃的。這給了我們一個意外的驚喜。學校後面那一大片灌木叢裏，不就長有數不清的、野生的指天椒（朝天椒）嗎？那裏的辣椒葉，可說是采之不盡、食之不竭！於是，瓊姐、嫦姐和我，就到那裏去採摘，而且專挑鮮嫩的。洗淨後滾湯、素炒都可以，口感和味道都與枸杞葉相仿，大大超出我們意料之外。就這樣，辣椒葉成了我們的救急菜。不過，採摘時也是有些風險的：有時摘著摘著，突然近前響起“ha—，ha—”的聲音。我不覺一驚，慌忙後退，迅速離開。——我知道，這是

“飯鏟頭”（眼鏡王蛇）在噴毒液啊！還好，我遇到過兩三次，都化險為夷、平安無事。

總是吃辣椒葉也太乏味了，於是我們就在廚房外面開了一小塊地，種上了一些葉菜。就這樣，吃菜之困就進一步緩解了。

除了蔬菜以外，肉食問題也是比較困難的。要想吃肉、吃魚，就和買菜一樣，須擇日到寧和墟去趁墟。但是，所買的魚、肉都有限（那時沒有電冰箱）。一頓吃不完的話，就放到碗櫥裏。如果是在夏天，不出問題也難。記得有一天，大家午飯已經吃了一會兒了，我猛然發現剩魚裏有什麼東西在動；定睛細看，哎呀，原來是乳白色的小蛆在蠕動！我立即驚呼起來：“有蟲子！”大家核實無誤，就忍痛把那碟剩魚倒掉了。雖然如此，恐怕人人的肚子裏都已經有了這些小動物的殘渣了！如此駭人的經歷，後來倒成了我們津津樂道的笑料。

那時，無肉可吃是常有的事。可是，教學是複雜的腦力勞動，也不能太缺蛋白質啊！村民們又替我們想辦法了：他們時不時地送來了一些鮮活的田雞，還說，皮也是能吃的。果然，田雞肉很細嫩，田雞皮很爽脆，當時稱得上是上等佳餚了。儘管田雞腿裏往往藏有細長細長的、白色的寄生蟲，但輕輕地把它揪出來扔掉就不礙事。後來，我們就很少吃田雞皮了，因為它不好消化。怎樣把它利用起來呢？我們有時按村民所教的辦法用它做成小鼓，曬乾後用小棍敲擊，“咚咚”作響，相當清脆，成了我難得的新玩具。不過，剝了皮的田雞依然生猛異常，一不留神就會從手中掙脫，我和姊姐就連忙幫助瓊姐追捕。你剛撲過去，它就一躍而起；你再追上去，它又蹦到別處了。經過多個回合的較量，才能捉拿歸“案”（在普通話裏砧板叫“案板”）。這生動的一幕，回味起來都會忍俊不禁。

有一回，一位村民送來了田雞，我問他：“田雞是怎麼捉來的？”他回答說：“晚上一下大雨，田雞就會出來，滿地都是。你用手電筒照它，它會老老實實，一動不動，可容易捉了！”我向他提出了請求：“下次你帶我去吧！”他答應了。有一天，大雨如注，他晚飯後領著我走向田間。這時，伸手不見五指，全憑手電筒的光柱開路。踩著泥濘，到了田裏，“呱——呱——呱——”的蛙鳴聲響成一片，震耳欲聾。只見那位大叔照一隻，捉一隻，隨手塞進背在腰間的竹篋裏；沒過多久，就滿載而歸了。這次雨夜捉青蛙，真讓我大開眼界。

在村裏，我們還在其他許多方面受到村民們的關心。

每年端午節，學生早晨上學，無論貧富，人人都送來粽子，多得要用籬筐來裝。我們吃一個月恐怕也吃不完，只好讓石排家裏派人來挑回去。

每逢重大節日和喜慶日子，富戶們就會盛情邀請我們赴宴。席上，菜餚都是大碗大鉢的，而我覺得最有特色的，是那些大塊的、方方正正的豆腐；咬上一口，裏面竟藏著滿嘴留香的豬肉餡！幾十年後，我才知道這是客家名菜——“東江釀豆腐”。



在村民們所給的東西裏，我覺得最珍貴的是黃獐肉。黃獐即麂（讀“己”）子，是一種小型的鹿，村民們有兩次在果樹林裏徒手捉到了這種溫順的動物。宰了之後，他們切下二斤送給辛勞的中哥。我們先用一小部分爆炒，肉片滑嫩，極為鮮美；剩下的那一部分，用醬油炆（在普通話裏叫“燉”），也非常好吃。

有一次，我們還差一點兒就吃上野豬肉呢！一天中午放學時，一名年輕媳婦氣喘吁吁、神色慌張地跑回村裏，說她在花生地裏遇到了一隻大箭豬（野豬），她嚇得趴在地上動也不敢動……聞訊後，村民們紛紛抄起鋤頭、扁擔、木棒等前往追捕，我也跟著看熱鬧去了。聽說有人看見箭豬鑽進了山洞，村民就守候在洞口的兩旁。我正對著洞口，在十幾二十步遠的地方觀看。村民說，站在那裏，箭豬沖出來就非常危險，而且它還會放箭射人呢（恐怕只是傳說罷了）！我連忙閃到一邊去。等啊，等啊，等了近一個鐘頭，我早就饑腸轆轆了，箭豬還是深藏不出。最後大家無功而返，十分沮喪。我想，如果獵殺成功，村民們肯定會割下一塊送給中哥的。

雖然村民們給了我們力所能及的支援，但畢竟次數和數量都極其有限；要想經常有肉吃，還得自己想辦法。在我上四年級時，中哥請來了一位四十多歲的老師，姓庾，教體育。庾老師稱：他曾經參加廣東省運動會，獲得過男子10000米長跑的第二名。他還喜愛打獵，自己有一支獵槍。上午閒暇之時，他常到學校後面的樹林裏去打鳥，通常都不會空手而歸。獵物一般都是斑鳩，它的胸脯肉格外地厚；至於味道的鮮美，那就自不待言了。回想那段時間，我們所吃的斑鳩，真是不計其數。有趣的是：一次，庾老師瞄準斑鳩放了一槍，掉下來的，卻是烏鴉，——他看走眼了。面對這一獵物，我們有些犯難了。平時就聽村民說：烏鴉是不能吃的！但由於“胃虧肉”，大家意見完全一致：照吃不誤！炒好了一嘗，還不錯，和斑鳩肉相差無幾嘛！自從庾老師到上村來執教，我們就不斷地品嚐到飛禽的美味，雖然每人每次只能吃到一塊兩塊，但多少也能解解饞，還給乏味的生活帶來了些許的生氣呢！

有了庾老師，我們真有口福：不但吃上了飛禽，還能吃上走獸。一天中午，放學已經很久，飯菜也早已做好了，卻遲遲不見庾老師的身影。一等再等，好不容易才把他等回來了，只見他拖著一隻死狗模樣的動物。原來那天他去打鳥，學校後面的樹林裏連一隻鳥也沒見到；去到嶺上，還是不見鳥的蹤影。他想：今天怎麼這麼倒楣！但他不甘心空著手回來，便繼續向人跡少至的遠處走去。正在情緒低落之時，突然眼前一亮：狼！他精神為之一振，立即上前追趕。追啊追啊，追得那只狼失魂落魄。最後，追近了他才開槍把狼打死。聽著他繪聲繪色的敘述，我覺得他有些誇大其詞：人哪能跑得比狼還快啊！不過，能拉回一隻大獵物，畢竟是非常了不起，而且我們還可以飽餐一頓呢！

狼開膛後，大家決定：時間太緊，下午還要上課，中午只能簡簡單單地先炒點兒下水（內臟）吃。

開飯時，我們個個興高采烈地舉箸品嚐，誰料到竟會滿嘴惡臭，直沖喉嚨。大家都說：“就是燒橡膠那種ngad味（騷味）！”實在是無法下嚥，情緒一下子由沸

點降到了冰點。

有些村民們聞訊前來，見此情景，哈哈大笑：“狼是不能這樣吃的！必須用水煮，見白沫就撈，撈到完全沒有為止，這才沒有ngad味。”又說：“下午我們來幫你們弄吧！”

沒等放學，他們就帶來一個大鐵鍋，又臨時在地上壘了個灶，然後把狼剁成塊，放進鍋裏，再倒滿水，用大火燒開。這時，白沫越煮越多，空氣中瀰漫著刺鼻的騷味。他們撈啊撈啊，不厭其煩。白沫消失後，撈出狼肉，加醬油等作料再炆。

開飯時，村民們說：“這回不ngad了！”果然，狼肉不但全無異味，而且美味可口。我們都齊聲稱讚：“好吃，好吃，跟狗肉一樣香！”大家放開肚皮，飽餐了一頓，真解饞啊！

我在上村的兩年半裏，處處感受到村民對我們的關懷。我深深地懂得，這首先歸功於中哥的人格魅力和教學業績。

1947年夏天，中哥遵從父命，要到香港協助經商，不得不提出辭職。

在辭別的那一天，一些村民和學生依依不捨地送了一程又一程，還送我一隻他們捕來的蒼鷺（用繩子拴著一隻腳，讓我牽回石排）。分手的時候，我真是捨不得！

啊，上村！那清幽的環境，淳樸的民風，艱苦的生活，奇特的見聞……這一切都給我的兒童時代注入了難得的磨練和樂趣，並在我人生的史冊中留下了絢麗而多彩的一頁。

2010年9—10月於北京

## 童年和少年的快樂時光

曾滿祥

一回到東莞老家，我似乎就到了一個全新的世界。

在石排，我看到了許多在香港從未見過的活物：有的頭上頂著鮮紅冠子，身上披著彩色羽毛；有的冠子短小，身後緊跟著一群毛茸茸的小東西；有的鼻大耳大，側躺在地上讓好幾個小崽兒趴上去吃奶；有的則十分高大，渾身黝黑，肚子滾圓，頭上長著兩隻又彎又尖的犄角……這一切都讓我感到無比的新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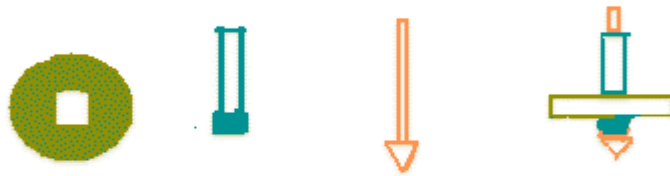
這裏沒有蔚藍的大海，沒有繁華的街市，沒有奔馳的汽車，沒有熱鬧的電影院，也沒有蕩來蕩去的秋千……但是，這新的環境卻給了我許多的樂趣。

當地的小朋友們很快就接納了我這個“外來”的新夥伴，和我一起玩些男孩子常玩、愛玩的遊戲。

其一，是賽陀螺。我們找來3個中間有方孔的小銅錢（那時家家戶戶都有），再按照方孔的大小，將一截毛筆筆管（約1.5釐米）上部的三分之二削成四棱的形狀，然後把筆管插入銅錢的方孔裏。另外，用竹子削一根小棍兒，長度要大於筆管，直徑要小於筆管的內徑，末端要預先削出一個較大的箭頭。這小棍兒就是陀螺活動的軸。自下而上地把它插入筆管裏，陀螺就算是做成了。玩時用棉線給陀螺纏上十來圈，左手捏著細軸，右手揪住棉線，猛地一拉，陀螺就飛快地轉動起來。這時要迅即把它放在地上或桌子上，比一比看誰的陀螺轉的時間長。

附圖：

## 铜钱陀螺



其二，是擲銅錢。我們撿來青磚，一塊橫墊在下，一塊斜靠在上（與地面形成鈍角）。每人輪流右手攥著銅錢（大銅板），高舉過頭，讓它順著食指的上側滾下，落在傾斜的磚面上，隨即滾到遠處。滾得最遠的，拾起銅錢，瞄準其他銅錢，自近而遠地一一擲去。如果擊中，就把對手淘汰掉；如若不中，就讓位於下一人……

其三，是玩打仗。我們挖來黃土，加水製成直徑約七八毫米的泥丸子，有的還裹有玻璃碴。晾乾（曬乾則裂）後，就成了“手榴彈”和“手雷”。我們都信守遊戲規則：前者只投在身上，後者只砸在身旁。後來經大人們勸阻，就不再製造“手雷”了，也不再玩“手榴彈”了。改用什麼武器呢？我們砍來竹子，製作竹槍。把一節十幾釐米長的細竹子按三七開截斷，長的做槍管，短的（必須帶竹節）做槍栓。槍栓上牢牢地插根竹棍兒（比槍管略細、略短），這就是撞針。射擊前先把黃豆大小

的濕紙團塞進槍管，用撞針把紙團頂到槍口前端。射擊時，再塞上一粒濕紙，手握槍栓，猛力一撞，子彈就會“啪”的一聲射出去，打在身上一點兒也不痛，而且大家都是自覺地不打頭部的。到了後來，我們也不把竹槍當作打仗的武器了，而只是比賽看誰的槍聲更響。

附圖：

## 竹枪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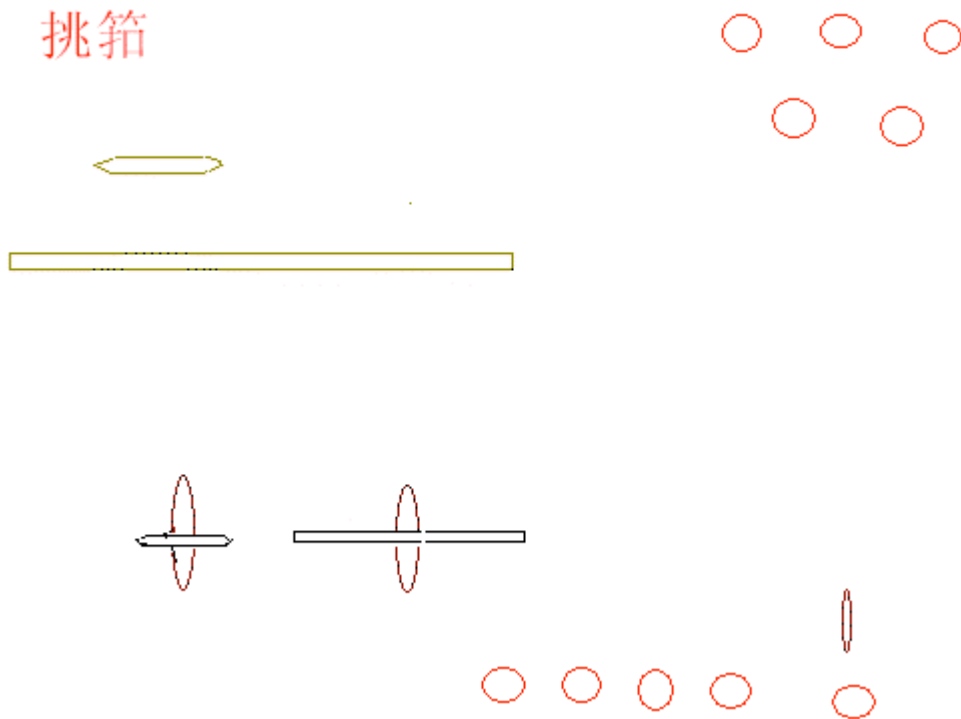


以上這些土遊戲，給我帶來了歡樂，也多少培養了我動手、動腦的能力和積極進取的精神。

不過，我們最愛玩的，還是“挑（讀“上聲”）筊”（讀“扣”，在石排口語中聲調改讀“陽上”，如廣州話“狗”字那樣的調。“筊”，即“杼”，而杼也指梭。梭，舊式織布機上的一個機件，兩頭尖，中間粗）。首先要備好一副遊戲用具：用直徑約1釐米的樹枝做成的筊和挑筊棒。挑筊棒兒，約15釐米長；筊，長約6—7釐米，兩端削尖。只要用挑筊棒敲打筊的一端，它就會翻著跟鬥蹦起來。參賽的小孩分成兩隊，雙方人數相等，各有4—6人。開始前，先用筊掘出一條5釐米長的、面向開闊空地的淺溝，然後把筊橫放在上。猜得先手的甲隊，站在淺溝的一側，準備輪流挑筊；而乙隊分成2—3列，站到空地的另一端準備接筊。甲隊挑筊的隊員用盡全力向遠處挑去，或者出其不意地挑到對手的旁邊或跟前，力求不被接著（zhao）。假若筊被接住，挑筊手即被淘汰，而由下一名隊員上陣。如果筊安全落地，乙隊就近的隊員便把筊撿起，擲向遠方橫放在淺溝上的挑筊棒。擊中的話，挑筊手也遭淘汰；不中，挑筊手就走到筊的跟前，用挑筊棒敲打筊的一頭（如果地面不平，要選擇下面有空隙的一端）。筊凌空而起時，要眼疾手快地揮棒把它擊向遠處。連擊3次，如能擊中，就以筊最後的位置為起點，用挑筊棒丈量與淺溝的垂直距離，統計出共

有多少個挑箝棒的長度單位。全隊挑完後，合計出長度單位的總數，然後換班，由乙隊挑箝。結束時，根據雙方長度單位的數目判定哪隊勝出。如今看來，這個比較複雜的遊戲，既能鍛煉臂力和眼、手的相互協調，又能培養應變的能力和團結協作的精神。這麼好的集體遊戲，如果失傳，未免可惜！

附圖：



在石排，遊戲的花樣比較多，我玩得非常開心。但有一點我很不滿足：想到村外采些東西吃就不容易。在小學操場的南面有個菜園子，四周用籬笆圍了起來。裏面有一棵桑樹，紫色的桑葚甜甜的，很好吃；還有一種植物，它開著喇叭形的白花，揪下來放嘴裏一嚼，比糖還甜！這兩樣東西，都是園子的主人——惠新叔的家人帶我進去摘給我嘗的。只有石排和廖屋之間那些小路（包括南北向和東西向）的兩旁，才長有可食的蛇泡果。這是一種低矮的木本植物，分枝的頂端各結出一個紅色的球形果實，直徑只有1釐米左右。它是由許多小珠組成的，每個小珠上都有一根極短、極細的毛。在小夥伴們的提醒下，我小心翼翼地避開莖上的刺，輕輕地從花托上把軟軟的蛇泡果摘下來。放到嘴裏，舌頭一頂，它就爛了。啊，酸甜酸甜的，全是水兒，不留半點渣滓！……幾十年後，我在教《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一文時才恍然大悟：原來家鄉的蛇泡果就是覆盆子！（魯迅先生在文中寫道：“如果不怕刺，還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攢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葚要好得遠。”）可惜得很，我們石排的蛇泡果稀少難覓，而且除此之外，再也沒有第二種野生的果子了。

後來我到上村上學，那裏地處半山區，野果的品種和數量就多一些。在小學操

場南側的坡下，有一棵不為人注目的樹。當地的同學說，結出的小果子是可以吃的。我看它綠豆一般大小，在樹上早已風乾，黑黑的，硬硬的。我將信將疑地摘下一粒，放到嘴裏，居然越啞越甜，真是其貌不揚啊！不過，這東西少得可憐。

小學操場東面的不遠處，長著一棵枝繁葉茂的大樹，它的果實倒是結滿枝頭。果子的大小和豌豆差不多，初熟時是粉紅色的，比較酸；熟透後變成紫色，就是甜的了。有一回，父親到上村來，瓊姐、嫦姐和我問他：“這果子叫什麼？”父親對著果樹凝視良久，然後回答：“是五味子。”又說：“這還是一味藥呢！”啊，原來它叫五味子！這次寫回憶文章，我查閱了《常用中草藥手冊》，看到了書中的介紹文字和彩色圖片，並且在互聯網上查到了有關的資料，才知道父親所言不確。因為書上和網上都說，南五味子和北五味子，都是“藤狀灌木”，而不是喬木。當然，上村的這種植物與五味子相比，在果實的形狀、顏色、味道等方面確有相近之處。經過這樣的檢索，我不免有點失落感，但當年我和瓊姐、嫦姐在那樹下吃得嘴邊紅一塊、紫一塊的歡樂情景，至今仍清晰地浮現在我的眼前。

說到上村的野果，不能不著重介紹山稔（此處粵語讀作nim，“念”的陰平）。它是一種低矮的灌木，果實像杯形，大小如蓮子，外皮呈紫褐色，果肉則是紫紅的。一口咬下去，甘甜可口。有時午後，我獨自一人穿過操場，走到嶺上，沿著松林中的小路，低著頭細心地搜尋，通常能采得四五顆。有一次，我不知不覺，越走越遠。這時，環顧四周，空無一人，只有松濤在頭上嘩嘩作響，突然心中湧出一種莫名的恐懼。緊接著，一個念頭更使我不寒而慄：“要是狼，怎麼辦？庾老師不就是在這嶺上遇見狼的嗎？”我越想越怕，轉身就跑。快步沖出松林後，我有了安全感，這才開始品嚐兜裏的山稔了。

在幾種野果中，論口感，山稔自然是首屈一指，而和同學們一起吃炒黃豆則別有情趣。一個星期日的下午，我們五六個十歲上下的男生在一起玩時，有個同學帶著幾分神秘的表情對大家說：“我告訴你們吧，有個地方可以撿到黃豆，炒著吃可好吃啦，咱們去撿吧！”經他這麼一說，大家自然是喜不自勝，因為上村這地方很窮，孩子們除了有時家長給一點自家醃的黃瓜、豆角解饞之外，平時是沒有什麼零食吃的。於是我們這幾個小孩就緊隨他的身後，走到村東南那條斜斜地通往坡地的小路那裏。這路不但彎曲，而且特別狹窄，僅能容兩人擦身而過。兩邊都是各家菜園子的籬笆，比我們的個子還高。我們分散開來後，很快就發現了褐色的、又乾又硬的豆秧。地上有，籬笆上也有；不多，但也不算太少。原來，農民們在地裏割下成熟的豆秧，綁成兩捆，挑在肩上下坡回村，扁擔上的豆秧難免會被籬笆刮下一些；豆秧早就乾透，這麼一刮，有的就掉到了地上。“這裏有！”“我這兒也有！”“還不少呢！”歡快的叫聲此起彼伏。捨了不到半個小時，我們就班師回朝了。那個主事的同學說：“走，我爸爸、媽媽都不在家。”到了他家，豆子剝了大半碗。他倒在鐵鍋（廣東稱“鐵鑊”，“鑊”讀“獲”）裏炒啊炒啊，漸漸地，豆子嘩嘩叭叭地響，還開始向上蹦。不一會兒，他大喊一聲：“熟了！”潑上一些鹽水，翻炒幾下就出鍋了。晾涼後，他把豆子撒在桌上，拿來幾管毛筆的筆帽，一一分給大家。“咱們比一比，看誰吸得快、吃得快！”一聲令下，人人連忙嘴含筆帽，分秒必爭

地在桌上猛吸起來，那勢頭有如風捲殘雲一般。但是，吸一口，嚼一陣，誰都快不了，而且也很難評出個冠亞軍來。我只知道炒熟的黃豆又香又脆，相當好吃；而吃法的特殊，那就更有意思了。

在上村，我們既吃豆子、野果，也吃昆蟲。有一次，我跟著幾個同學去捅馬蜂窩。其中一人小心謹慎地用竹竿捅了捅，見沒有什麼動靜，說了聲“馬蜂飛走了”，就上前把蜂窩摘下來，挑出裏面的蜂蛹，分給大家吃。我覺得這東西淡而無味，對它沒有什麼好感。接著，有同學在蜂窩近旁的地上撿到了幾隻受傷的馬蜂，他們拔掉尾部的刺，然後用嘴嘍蜂尾。他們給了我一隻，並替我拔掉了尾刺。我學著他們的樣子，先捏住翅膀再嘍。哈哈，是有點甜。不過，甜汁只有一星半點，真是令人掃興。

第二次捅馬蜂窩，也是在一個星期日的中午。我們來到一個高低不平的土墩上，看見前面高處的灌木叢裏有個馬蜂窩。大家推舉我去捅，看馬蜂飛走了沒有。我一向老實聽話，接過竹竿就捅。說時遲，那時快，密密麻麻的馬蜂向我直撲了過來。我扭頭就跑，然而為時已晚，臉上被蜇了！我抱頭狂奔，逃出了危險地帶。這時，我感到臉上熱辣辣地生痛；伸手一摸，起了個包。大家安慰我，說：“不要緊，抹點尿就會好的。”我連忙照辦，果然靈驗。等到臉上完全消了腫，我才悄悄地溜回家中。這次雖然吃了點苦頭，但我還是長了一點見識，起碼懂得了人尿還有這種妙用！（日後我才瞭解到這符合酸城中和的原理。）

如果有人問我那時什麼“野味”最好吃，我會毫不猶豫地回答：金龜子（當時並不知道它是害蟲）。上村的同學說，金龜子有兩種，一種是小的，不能吃；另一種是大的，相當好吃。這種大的金龜子（我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沒有見到過），個頭比小的大1倍以上，背部格外光滑、格外碧綠，還有明顯的金屬光澤，從一定的角度看會折射出紅色的光。有時小夥伴們捉來幾隻，先用1米來長的棉線捆住它的脖子，再把棉線的一端纏在食指上，一撒手它就會飛起來。為了掙脫，它左沖右突，忽東忽西；如果把手舉起，引導一下，它就能在你頭上不停地作圓周運動。過了十幾分鐘，金龜子飛累了，我們也玩夠了，就該處理它了。於是，拔掉它的雙翅和細足，捏住它的頭，一擰一揪，把腸子帶出來；再往腹腔裏塞入鹽粒，用“香骨”（香燒完後剩下的部分）一點一點地捅到裏面去。然後點著拾來的乾樹枝，把金龜子伸到火上去烤。一會兒，它就吱吱作響，香氣撲鼻。放到嘴裏一嚼，呵，平時飯桌上的炒肉片哪能比得上它！

金龜子的成蟲好吃，幼蟲也毫不遜色。這種幼蟲長約1.5釐米，乳白色，身體肥胖，常蜷曲成“C”的形狀。同學們不止一次地帶我到村外，一一查看路旁“假菠蘿”（一種葉片帶刺的野生植物）的芯，看裏面是否有這種東西（它專門齧食植物的根和塊莖）。一旦發現，就輕輕地挑出來，然後帶回去燒烤。這些幼蟲，經火一烤，吱吱地直冒油，滴在火上，叭叭地響。烤熟後一吃，味道和成蟲一樣，但不必吐渣滓，口感更勝一籌。日後我在北京與同事們在食堂第一次吃到“炒木犀肉”（即雞蛋炒豬肉）時，我情不自禁地說了句：“小時候吃過的烤金龜子幼蟲，就是這個味兒！”然後十分得意地介紹了這段舊事。他們聽後感慨地說：“廣東人真是什麼都

敢吃！”其實，那時除了上村那一帶的大人和小孩，恐怕百分之九十九點九以上的廣東人也沒這個口福呢！

和上村的孩子們一起玩是非常愉快的事，然而有一次我卻大難臨頭。一個週日的午後，我跟著四五個同學來到了村西北的斜坡下。那時正發大水，眼前一片汪洋，農田全被淹沒。他們說：“咱們玩水去！”我說我不會游泳，他們說：“水不深！”說完，一個個都蹣進水裏。我一看，水只沒到大腿，便也跟著下去了，只覺得腳下高低不平，而且很滑。我們手拉著手，又說又唱，十分開心。高潮過後，大家自然而然就不再牽手了。沒人拉著我，我蹣得慢了下來。忽然間，眼前一片黃綠色，我什麼東西都看不見了。哎呀，喉嚨、鼻子都難受極了，口中不停地喝水！我手劃腳踹，奮力掙紮……啊，我看見藍藍的天空、黃黃的水面了，我又能呼吸了！低頭一瞧，有兩個同學正舉著我呢！他們吃力地把我托到水淺的地方，我終於脫險了。原來，剛才我掉到兩塊水田之間的水溝之中了，而他們很快就發現少了我一個，便立即返回尋找。我得救後，同學們連忙扶我上岸。還好，灌進肚子裏的水不算很多，解了小便就沒事了。我怕中哥知道我溺水的事，便囑咐他們千萬要給我保密。在回家的路上，我問：“怎麼樣才能學會游泳？”他們回答說：“你讓蝦咬了肚臍就能學會了。”讓蝦咬？那該多痛啊！我不禁害怕了起來。

1947年夏天，我從上村回到石排。9月，上六年級。一年後，到26華里外的石龍鎮讀初中，星期日和寒暑假都回石排。在這4年裏，我有機會就找農民的孩子玩。隨著年齡的增長，我們玩的內容和方式都升級了。

在石排，我想學游泳，但又有些擔心。我問：是不是一定要先讓蝦咬肚臍？小夥伴們笑了，說：“不用的，不用的。”經過他們的熱情指導和我自己的刻苦練習，我終於學會了“狗爬式”。後來，我又學會了側泳、仰泳、踩水和潛泳（當地叫“沒水”，石排話“沒”字讀“媚”），這樣就取得了和他們一起在水上游泳、嬉戲的資格。

我們石排的每一個池塘，我和小夥伴們都游過。東邊墟頭外的那個比較乾淨，我們去得最多。而我們家房子後面那個最髒，有時我們也去游，不過要遠離北側的民房（有水廁和污水口）。有一次，我一個人游到池塘中央，隱隱約約感到肚子的右側有點癢癢。用手一摸，呀，一個東西軟軟的，長長的。不好了，牛蜞（水蛭，北方口語叫螞蝗）！我知道，這傢夥專門吸血，你怎麼揪也揪不下來；而且大人們常說，如果讓它鑽進體內（我們小男孩游泳是光著身子的），那就沒命了！頓時，我心裏一陣驚慌。隨即我又鼓勵自己：“鎮定！鎮定！一定要鎮定！”上得岸來，我按照當地的土辦法，往手心裏吐了一大口唾沫，立即抹在牛蜞的吸盤上，並且用力一抹，牛蜞馬上就掉到了地上。真夠驚險的！

在村南，小學前面也有個池塘，傳說裏面有水鬼，誰下去游泳，誰就會沾上一身水鬼毛！我和小夥伴們都不信，相約下去闖一闖。游完上岸，果然個個渾身都長滿黑毛。不過我們都懂得：這只是水裏的髒東西附著在毛孔和汗毛上罷了。雖說如此，我們再也沒有興趣去光顧這個池塘了。



我們家斜對過是伏和大（遠房伯母。“伏和”二字不知是否寫得對。在石排，伯母稱“大”）的家，屋後的池塘我們也去游，而且還玩些新花樣。征得她的同意，我和小夥伴們把後門的門櫳（北方叫頂門杠。是用杉木做的，直徑約8釐米）拖到池塘裏。大家一人一根，趴在上面，雙腿夾緊，兩臂輪番劃水，箭一般地向前飛去。遺憾得很，這種“划飛艇”重心容易側向一邊，划不了多遠，人就會從門櫳上滾落下去。另一次，天要下雨，我們仍然按照事先的約定去游。這一回，借用了伏和大的長梯子，放到水中“划龍船”：輪流讓兩個人一前一後地坐到橫木上（人太多會下沉），模仿著大人們划龍舟的樣子，伸直雙臂，同時入水，並且有節奏地高喊：“咚咚（讀“低平”調，不讀“高平”調）！鏘鏘鏘！咚咚！鏘鏘鏘！”這時雨越下越大，而我們興致不減，玩得非常過癮。

另一次則更有意思了。在通往廖屋那條小路的右側，長著一棵高大的龍眼樹。這樹怪得很，樹幹在離地20多釐米處就分叉，其一（直徑至少有12釐米）平伸到池塘裏，有的樹葉甚至貼在水面上。我們游泳時依次登上去，把它當作跳臺往下蹦；從水中探出頭來時，臉旁就是濃密的樹葉和一簇簇的龍眼。一個小夥伴提出：“吃它點龍眼！”有人則表示疑慮：“不好吧？”最後，大家統一了意見：樹主人那麼有錢，龍眼又結得這麼多，吃他幾個沒關係！於是大家每跳一次就張嘴叨它一顆。不過，由於擔心被發現，每人吃上三個兩顆就不敢再吃了。

我們不但是池塘的常客，有時還到河裏去游呢！石排和廖屋之間有條小河，是東江的支流，偶爾有些船頭翹起的木船（7—8米長）停泊在這裏。船主人很友善，允許我們一個接一個地上船，在船頭的一側縱身跳下去。這種登船跳水，又新穎，又刺激，比只在水裏游好玩多了！

由於常常出沒于池塘和小河之中，我的游泳能力得到了很好的鍛煉。在上世紀50年代，我在廣州上高中時曾兩次用單一的蛙泳姿勢不停頓地游了3000米，退潮時還和同學們一起在荔灣天然游泳池外橫渡過珠江；到北京上大學後，曾在頤和園的萬壽山下隻身橫渡過昆明湖。這都與在石排打下的堅實基礎是不可分的。

除了游泳之外，我還跟著小夥伴們去放牛、捉蟋蟀、掏鳥蛋。而最有趣的，莫過於水田摸魚了。

那時，各家各戶的方形水田中，必定有一個角不插稻秧，而挖成一個20—30釐米深的坑，貯存的水是留作澆灌用的。這些坑的面積取決於田塊的大小，小的不足1平方米，大的有2—3平方米。在暑假中，我們常常三四個人（人太多會施展不開）帶好裝魚的小盆，到稻田裏去捉魚。捉魚是有學問的：如果水坑較大、較深而又渾不見底，就很可能有魚；如果有箭頭形的水紋緩緩地劃過平靜的水面，那麼有魚就是肯定無疑的了。選定水坑後，我們就把衣服脫下來，放在田塍（讀“成”，田埂）上，赤身裸體地跳下去。

第一步：齊心合力地用雙手在坑邊挖泥，築起一道弧形的小堤，防止魚兒逃離

水坑。第二步：人人在坑中又蹦又跳，務求把水攪渾，迫使魚兒浮上來呼吸。第三步：收獲魚蝦。這個環節最令人振奮。蝦是最經不起折騰的，水稍為渾一點兒，它們就掙紮著爬上來，你只管撈就是了。之後，繼續踩腳，把水攪得更渾。這時小鯽魚也憋不住了，在水下來回游動，這就要把雙手伸到渾水裏，靠觸覺去摸了；有的小鯽魚則露出背鰭，一抓就是一條。在稻田的水坑裏，通常能捉到的，也就是這些蝦和鯽魚了。第四步：毀掉小堤，恢復原狀。完事後，端起裝魚的小盆，拿好衣服回家。到了村外，我們先跳到池塘裏把身上的污泥洗掉，等身上乾了才穿上衣服進村。

我們每次摸到的魚蝦都很少，而且這些野鯽魚短的不到2釐米，長的不足4釐米。正因為這個緣故，稻田的主人才對我們不加干涉；而我們呢，只圖好玩，魚多魚少、魚大魚小還在其次。而有一回，我們卻喜獲豐收，同時令我大開眼界。那天，我們在稻田外找到了一個約有4—5平方米的水坑，真是喜出望外。我們撈完蝦、捉完鯽魚後，小夥伴們說，也許還有別的魚。於是繼續踩呀踩呀，讓水坑成了爛泥坑。“有塘虱！”一個小夥伴叫道。這一喊，大家立刻來了精神，加緊在泥漿裏摸來摸去。塘虱，我見過，它的樣子像鯰魚，紅褐色的，沒有鱗，有鬍鬚，頭是扁圓扁圓的，頭後斜出兩根鋒利的硬刺。現在能親手捉塘虱，能不高興嗎？我摸呀摸呀，突然被刺了一下，痛得鑽心，本能地雙手一捧，只見一條塘虱（長約10釐米）被拋到田塍上。低頭再看看自己的手掌，傷口還在滲血呢！有個小夥伴熱情地給我作示範指導：右手手心向下，五指收攏，用大拇指頂住塘虱的大嘴巴，同時用食指和中指沿著魚身滑入兩根硬刺的內側，向大拇指的方向發力，而且動作很快。看過之後，我再摸到塘虱也還是不敢抓，只是高喊：“有塘虱！有塘虱！”等著別人去捉拿。真本事最終也沒有學到，難哪！我們最後摸到的，是泥鰍。這傢夥腦袋尖尖的，身上滑滑的，我抓到過五六條，都讓它們從手指縫裏鑽了出去。其他小夥伴的情況也大致相同。我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最後總算捉住了一條。論成績，我自然是最差的一個。這次摸魚，不但讓我充分地感受到摸魚的甘苦，而且日後使我對“像泥鰍一樣滑”的說法，以及“水至清，則無魚”的古語，都有了較城裏人更為真切的體會。

在和農民的孩子長時間的相處中，我從他們那裏學到了很多書本以外的知識。而我最佩服、最懷念的夥伴，是比我小一兩歲的楊福盛。

楊福盛的家在我家的西邊，相隔20來米。看上去，他的父母像是他的爺爺奶奶，我想，他大概是領養的吧。楊福盛的臉色有點發青，這恐怕與家境貧寒、營養不良不無關係。雖然如此，但楊福盛聰明伶俐，十分能幹。

在秋蟲唧唧的時節，楊福盛會讓我到他家觀看鬥蟋蟀。我記得，他捉到過一隻魁偉的紅頭蟋蟀，屢戰屢勝，所向無敵，令我十分羨慕。他還帶我到瓦礫堆中、斷牆之下、灌木叢裏和田間地頭去捉。有一次，他領我到田塍，指著水渠邊上的一些小洞（直徑約3釐米）說：“裏面也許有蟋蟀。”我心想：“它藏在裏面，怎麼捉啊？”沒想到他站到水裏，雙手合掌，把水灌進洞內。灌著灌著，洞口猛地蹦出一隻蟋蟀，落在水面上，楊福盛隨手就把它撈到小竹籠了。原來捉蟋蟀還有這麼一種方法，真是開了眼界了！

楊福盛更是爬樹的高手。在小學操場的西側，長著一排小葉榕。樹上有兩種體形很小、鳴聲婉轉的鳥：黃鳥（黃鸝）和“白眼圈”（當地人根據該鳥的特徵所起的名。此處的“圈”字，在石排讀作“犬”）。它們的窩很小，而且多數都隱藏在樹梢那密密的葉子之中。我有時也能發現一個兩個，但不會爬樹，只得望樹興歎；或者在樹下撿片樹葉卷個哨兒（唯獨榕樹葉硬而不脆，能卷成圓筒狀，並把一端捏扁），和別的小孩兒比賽，看誰吹得更響。如果楊福盛在場，我會把鳥窩指給他看。他往往在看清鳥窩的位置後，手腳敏捷地爬到樹上。不過，通常都是空手而下，只有一次捧回了一隻雛鳥，肉呼呼的，只有翅膀上長出幾根短短的翎毛，煞是難看。

而有一次掏鳥蛋，倒是十分有趣，但又相當驚險。一天（那時新中國尚未成立）下午，我跟著小夥伴們到石排新墟（在我們舊墟的西邊）去放牛。牛在壩（石排話讀“駁”，保存了先秦時的“入聲”）下吃草，吃著吃著就走遠了，我們不知不覺地也跟著到了鄰村的地界。這村子叫葉屋，屬“紅旗”，我們石排屬“白旗”（不知這種宗派是如何形成的），兩村曾發生過械鬥，有一年冬天我還遠遠地看見一些村民伏在田塍的後面開槍射擊呢！這一切，我們放牛時都沒有想起。放牛放累了，就上來坐在壩上的樹蔭下閒聊。有個小夥伴發現了樹上有鳥窩，楊福盛“噌，噌，噌”地爬了上去。“有兩個斑鳩蛋！”頭上傳來了驚喜的叫聲。這讓我興奮異常，因為我在上村雖然常吃斑鳩肉，但是還從沒見過斑鳩蛋呢！不一會兒，楊福盛抱著樹幹滑下來了。見他兩手空空，大家就急切地問：“斑鳩蛋呢？”只見楊福盛不慌不忙地往手心裏吐東西。啊，原來是兩個鳥蛋！這斑鳩蛋比麻雀蛋可愛多了：它比較大，是灰白色的，不像麻雀蛋那樣又小、又滿是褐色的麻點。接著，他笑了笑，說：“要是放在衣兜裏，從樹上下來就會碎的！”我們個個都佩服他的聰明。“怎麼才兩個？”我問。楊福盛說：“斑鳩下蛋，一定是兩個。”啊，楊福盛懂得真多！

正在我沉醉在歡樂之中的時候，小夥伴們突然驚叫起來：“不好了！葉屋來人了！”“快跑啊！”“大人追來了！”“包抄我們了！”頓時，嚇得我魂飛魄散！因為我早就聽說了，他們抓住石排的小男孩是要閹割的！想到這裏，我不禁毛骨悚然。跑啊，跑啊，我沒命地跑，終於沖進了新墟的地界。這時，小夥伴們也把牛趕回來了。驚恐之餘，大家關切地問：“斑鳩蛋呢？”楊福盛指著濕漉漉的衣兜，頹喪地說：“碎了！”唉，實在是可惜！不過，知道斑鳩每次都下兩個蛋，這也算是長了見識了。

跟著楊福盛去放牛，我學到的知識就更多了。他指著一棵草說：“這叫‘牛草’，牛最喜歡吃了。”我低頭一瞧，這種草和普通的草顯然不同：分蘖很多，緊貼著地面向四周延伸，直徑約有10釐米；中央發白，葉尖墨綠，十分粗壯。我想，牛之所以愛吃，大概是因為啃一棵牛草能頂上啃幾十棵普通的草吧！至於味道如何，那就無從知曉了。日後，我和城裏人走在田野裏，見到這種草，常常會向他們介紹：“我們老家管它叫‘牛草’，牛最喜歡吃了。”

有一重播牛，看見別的小夥伴騎在牛背上又自在又威風，我就想學學騎牛。水牛比我還高，怎麼上去呀？楊福盛告訴我：站到牛的左邊，左腳插入牛的腋下，踩

著牛腿骨的上端（有個突出的大骨頭），雙手扶著牛背，右腿一蹬一跨就上去了。他耐心地做給我看，而我卻總也上不去。“你要用力！要快！”有了他的指點，再加上他連扶帶推，我好不容易才坐到了牛背上。經過反復的練習，我終於能獨立地跨上牛背了。然而，騎牛的感覺並不如我想像的那麼美妙：牛的脊椎一節一節的，高低不平，硌得我屁股生痛。尤其可怕的是：牛走起路來，脊椎骨在我屁股下直打滑，左一下，右一下，左一下，右一下，似乎要把我從高高的牛背上摔下去。我把這種感覺說了出來，楊福盛安慰我說：“摔不下來的，習慣了就好了。”漸漸地，我開始適應了。

誰料到，新的問題又接踵而至。我們經常是在新墟的壩下放牧，那裏是塊坡地，牛往下走時，我騎在上面，似乎要掉到牛角上。這可把我嚇壞了！猛然間，我想起了一件悲慘的往事。在上村，有個青年農民傍晚時騎著水牛回家。剛進村，迎面又來了一隻水牛。兩牛相鬥，小夥子被拋到尖尖的牛角上，肚皮被戳破了，腸子流出來了。鄰居把他安放在門板上，並用大碗把腸子扣住，抬他到十多華裏外的小鎮去醫治。醫生消毒後把腸子塞了進去，再把傷口縫上。過了一些日子，他舊病復發（估計是消毒不嚴留下了隱患），疼痛難忍，奪門而出，結果沖到房前的水塘裏淹死了。一想到這件事，我害怕了，連聲嚷嚷：“我要掉下去了！我要掉下去了！”楊福盛過來撐著我的前胸，然後扶我下地。他說：“水牛下坡，你要揪住牛尾巴；水牛上坡，你要抓住它脖子上的毛。”（注：水牛的頸部有長長的毛，黃牛則沒有。）哦，原來還有這樣的秘訣呀！我分別試了試，果然見效。楊福盛真是我的好老師！

1951年夏天，我初中畢業。暑假一放，我又回到石排和小夥伴們高高興興地玩了起來。但是，沒過幾天，素姐從廣州回來，要把我帶走。我非常珍惜最後一個和他們共同玩耍的機會，所以第二天一如往常地參加了他們的活動。

這天下午，我們五六個人還是去摸魚。由於烈日的暴曬，我們前胸、後背上一塊塊的泥巴不久就乾了；沒有沾上泥巴的皮膚，被曬得又燙又痛。最後，我們收獲的魚蝦太少，便又到小河去摸蜆（蛤蜊）和蚌。摸夠了，就把頭上、身上的泥巴洗淨，再上船跳水。上岸後，一個個都成了大花臉和金錢豹（有泥巴抵擋陽光的皮膚露出白色，其他地方則被曬得通紅），我們都相視而笑……我到了廣州後，前胸脫皮，後背潰爛（摸魚時要彎腰，日照時間比前胸長），歷時一個月才痊癒。此是後話。

在回村的路上，大家商議到一個小夥伴的家中去煮魚吃，因為他的家長肯定不在家。到了那裏，大家七手八腳地把小魚的腸子擠出，把蜆和蚌洗淨（煮熟後自然張開），一股腦地倒在鍋裏。煮熟後，放了點鹽，大家圍著鐵鍋就下筷子。哎呀，真腥啊！現在回想起來，自然明白是由於那小“主人”沒放薑。究竟是不懂得要放薑呢，還是不敢動用大人的姜呢？這就不得而知了。當時儘管腥味很濃，但這些東西是我們自己摸來、自己煮熟的，所以大家都沒有半句怨言。吃完之後，把炊具洗刷乾淨，放回原處，免得家長發覺。一切收拾停當，我們就各奔東西了。

第二天，我離開了石排，心中不由得充滿了惆悵和悲涼。再見了，我所熱愛的農村！再見了，我親愛的小夥伴！

這9年多以來，在大自然的懷抱中，我呼吸著新鮮的空氣，自由地、快活地、健康地成長；在農村這個廣闊的天地裏，我和農民的孩子融洽相處、一同嬉戲。我做過竹槍，玩過挑筊；我嘗過蛇泡果，吃過金龜子；我摸過魚蝦，騎過水牛；我知道了斑鳩只生兩個蛋，懂得了只有“渾水”才能“摸魚”……我享受著無窮的快樂，獲取到許多的知識，鍛煉出健全的體魄，個性也得到充分的發展。我感謝哺育了我的山川大地，感謝指點過我的“雙喜”和“少年閩土”！（注：這是魯迅作品《社戲》和《故鄉》中的人物，他們是聰明能幹的農民的孩子。）

有感於我國現行教育中“歡樂童年”、“歡樂少年”的缺失，我特地寫下了這篇文章。

2011年2—3月於北京

一點說明：當年我和小夥伴們年幼無知，不瞭解馬蜂是益蟲，不懂得鳥類是人類的朋友，所以才有捅馬蜂窩、上樹掏鳥蛋之類的行為。

## 東拉西扯話當年

曾滿容

日寇掠劫家鄉石排一役，我也經歷過難忘的一刻！當天早上，民哥背著我步行至路口時，被日兵步槍的刺刀指嚇，我頓時因受驚而尖叫。民哥連忙說：“唔駛驚！唔駛驚（不用害怕）！”當被趕到大草坪上時，因要踏低（蹲下）及要垂低（垂下）頭，又不許四周張望，覺得十分辛苦難受。

一直以來，我不明白為何曾遠光不跟隨我們一起走而被日軍槍殺，現經解釋，原來他身懷一筆款。

土改(土地改革)時期，鄉間盛傳舊鋪(指開商鋪的房子)鬼很猛，不知是否屬實？

\* \* \*

在石排長大與孀母、一嫂相處的時間較長，但生活得很平淡，除吃、睡、上學外，餘時均沉迷於玩樂，平平無奇，沒有什麼值得寫回憶。只有一則趣事可談談，相信瓊姐還有深刻的印象。

某年的一個下午，孀母說晚飯沒什麼餸（下飯的菜）菜，瓊姐於是說：“那就等我釣條魚來做餸吧！”說畢即去屋外旁邊地上掘蚯蚓作餌，然後在廚房的廁所窿(洞)進行垂釣。不一會，果然將一條鯪魚釣上！正當我們歡呼之際，孀母卻用責備的口吻說：“魚塘的魚不能釣，畀‘麥癩和’見到就不得了！”瓊姐只好收手不再釣

了。（“麥癩和”原名“曾繼和”，乃家鄉最有錢人家，亦是父親的好友。 “麥癩”是當地對一種皮膚病的叫法。）

\* \* \*

上文談的正是偷釣魚事。尚有幾則，現提出來談談。

其一：某年我家雇用了一年青人耕作，不知道他叫什麼名字，只知道他的父親擅于捉蛇及田雞。虎父無犬子，其子當然也懂一些技巧。於是，我中午放學後，都叫他帶我去捉田雞。通常都是在魚塘及稻田裏捕捉，每次總有兩三隻收獲。該年青人幹了很短時間，其後我家雇用了金山洪。

其二：有一次，聽說某村莊乾塘（將魚塘的水抽乾），村民聞訊紛紛前往捉魚。金山洪和我也一起去，欲分一杯羹。天還未亮，金山洪便喚醒我起床，摸黑上路。環顧四周，漆黑一片，邊走邊心慌慌，唯恐踩到蛇，大有“杯弓蛇影”之慨！好不容易到達目的地，目睹人們往泥漿裏尋寶——捉魚，好不熱鬧！捉了大半天，我們才得少量魚獲，很失望！

其三：土改期間，家中經濟拮据，餽菜匱缺，為了幫補家計，很多時在廚房的視窗遠眺，每當發現水塘有死魚浮上水面，我便立即撲下水裏去撿拾來佐膳（視乎新鮮與否），偶爾也去水塘“摸田螺”。

其四：這是個鬼故事。土改初期，我家仍僱用兩工人：金山洪和阿賞(女)，後者專職揸（照顧）存欽。當年我和孀母及其子女均睡在地下的房間。某個炎夏的下午，存欽獨個兒睡在房間內，我和存光、麗芳均外出玩耍；孀母則要到田地去勞動；而阿賞則往鄰居處聊天，她自感疲累，欲返回房間小睡休息。正當踏入房門時，赫然見到我們的祖母坐在存欽身上，還嘻嘻對著她笑！阿賞頓時被嚇得魂飛魄散，即時逃出街外。我返家時，鄰居將此事告我。影響所及，當日黃昏我“裝香”（每晚都要燒香）時也心慌慌呢！按：我家樓上，當年牆上仍懸掛著祖母和母親的大照片，所以阿賞不會認錯“人”，正是白日見鬼！

\* \* \*

當年我年少時，佳仔也曾帶我到他父親的果園遊玩，見到桑葚狂摘來吃，幾乎吃出病來！

\* \* \*

有一件往事，不知滿祥哥還有沒有印象？有一次，你、我和兩三個年齡相若的街坊去游泳，其中有“東就”（“矮仔當”的兒子）、“元就”（“孖指麟”的弟弟。注：“孖”是“雙”的意思），好像還有陳國華（“流氓仔”的第三子），前去墟頭的水塘游泳。當時鄉下水災引起崩堤，導致水塘一帶水位上漲，我因不會游泳而坐在

塘邊的斜坡上嬉水。正當你們在塘中游泳嬉戲時，我卻不小心滑落水中，在水裏載浮載沉，不停飲水，歷時好幾分鐘。你們發覺我遇溺，馬上游回來將我救起。這是我第一次遇溺。往後的日子，尚有第二、第三次。

\* \* \*

楊福盛是個非常聰明的人，我和“柴頭”（與我同齡的街坊），都是跟楊福盛學會游泳的。

有一天，在某茶樓（面向水塘的騎樓位置），楊福盛利用小青蛙，向塘邊跳上岸的田雞垂釣，不消30分鐘，居然釣到近十隻！捕捉其他動物，他亦有一手！

2010年10月—2011年3月於香港

## 我對阿爺的回憶

曾炳林（曾日中之長子、曾煥之孫）

我自幼便與阿爺在香港同住。當時並不知道，原來我們屬於小康之家。我聽說，阿爺白手興家，從老遠的地方買來貨物，走過高山，販賣後便賺得一些錢，再把生意慢慢做大。阿爺勤勞之餘，生活倒很有品位。在灣仔石水渠街37號2樓的家裏，安裝了“麗的呼聲”（是須繳月費的收音機），在天花板上倒吊著電風扇，牆上貼了牆紙。晚飯的餸菜經常有魚有肉，阿爺還喝洋酒“威士卡”。我幼時每晚替他取酒，未想過這進口的洋酒應價值不低。我站到椅子上，從櫃面把酒瓶取下，送到飯桌上，這只是貪玩而已，而阿爺卻說我乖。每月初二、十六我們有做禡（**ma**, 去聲），有雞吃。除了平時插薑花外，過年還插桃花、吊鐘花、劍蘭等年花。每個星期天，爺爺都帶我上茶樓“飲茶”。晚上吃的宵夜，一般是肉絲炒麵或乾炒牛河。

阿爺教導我們不要浪費，掉在桌上的飯粒要撿回碗內。幾十年後的今天，我仍遵從這教誨。

據說阿爺讀書（指上學）很少，後來通過閱讀報章不斷自學，文化水準有了很大的提高。他每天讀報紙，除新聞外還細讀報上的散文。我上小學六年級時讀了《星島日報》上一篇半文言的散文，我說沒看明白，阿爺說：“怎麼不明白？”他還鼓勵我多讀。

2010年3月21日於香港

【注一】：“做禡”是每月初一、十五次日的還神（答謝神恩）。以前很多公司老闆都在這些日子以豐盛的飯菜宴請員工，答謝他們的努力；較富有的人在家也多加肉食。所以我們幼時有做禡的習俗，亦表明我們家境算是不錯。

【注二】：薑花，白色，有獨特的香味，可使空氣清新些。

## 點滴的回憶

曾炳均（曾日中之次子、曾煥之孫）

阿爺和爸爸在中環的中央市場經營一檔果台，名叫“樂園”，批發美國水果。就是這檔果台養活了一家。爸爸的珠算很快，記帳一條不紊。爸爸是市場裏第一個會用電傳機 (Telex) 訂貨的人，比競爭對手有點優勢。雖則如此，要養活一家十六口，也不容易。

有時阿爺和爸爸會在星期天帶我們到中央市場，乘電車去，阿爺從來都喜歡坐樓上(兩毛錢，比樓下貴一倍，而樓下貨物較多，機器味也較重)。我們一群小孩子最喜歡跑到車頭，跪在籐椅上，以便望向前方。當時常問的問題是：為什麼迎頭駛來的電車總比我們坐的電車快，而且快很多？為什麼我們從來沒坐過那麼快的電車？(這題目最好用來教物理。)

2010年3月22日於英國 科爾賈斯特

## 回憶大伯父的兩件小事

曾丹（曾滿祥之女、曾煥之孫女）

我13歲時爸爸帶我去香港，有太多新奇的事情吸引了我。所以，與那些新鮮的地方和東西比起來，很多親戚間的交往我都沒有太多印象了。比如哪些地方是大伯父帶我們去玩或參觀的，我現在都記不得了。不過有一天的短暫經歷讓我一直記憶猶新，現在說起來我都有些奇怪，為什麼會記得住。

那天是什麼時候記不得了，什麼原因也不知道，只是印象很深地記得大伯父帶我們在馬路上走，穿過一個很大的市場，裏面有很多賣肉、賣菜的攤檔。大伯父帶著我們一邊穿過市場，一邊介紹那些攤檔賣什麼的、怎麼回事，依稀裏，說話的表情和態度既平淡又莊重。我很難解釋為什麼會給我留下這個印象，而且對13歲的我來說，這印象比去海洋公園坐海盜船的印象還深刻。

而後還經過什麼，我記不清了。接下來的記憶，是大伯父帶爸爸和我去了他的檔口，那是個很黑很小的空間。因為有一盞黃澄澄的燈泡照著才能看到，檔口裏很整齊地堆滿一摞摞的裝著“新奇士”橙的箱子，好像一直摞到房頂。記得我們只停留了很短的幾分鐘，大伯父介紹說這是他的檔口，沒說什麼話，語氣和態度也仿佛是很平淡的樣子，和說一個跟他不是很有關係的一件事似的。我當時看到檔口的心裏的想法就是：這麼多箱子啊！怎麼摞上去的？



前段時間，我的爸爸和我談起寫大伯父的回憶錄的時候，我忽然就想起這兩件事。現在，我是這樣想的：也許印象深刻，是因為伯父對待自己所做的生意，其態度與別人不一樣吧。作為記者和編輯，我接觸過很多人，其中大部分的人，談起自己的工作、生意、事業都會比較強調，態度上或自豪、或謙虛、或心虛，更多的還是幸福地談論或不幸地抱怨，讓別人關注自己做了什麼、怎麼做，即使自己和對方並不熟悉，即使他不是接受採訪。而大伯父的態度卻不同，看上去是平淡的，顯不出有一絲在意的表情——那麼多沉甸甸的箱子，究竟是怎樣擦上去的？是自己動手，還是指揮工人搬的？生意做得很好，還是不夠好？……總之一句話，應該是大伯父有平和的心態吧。我現在理解，大伯父談起別人的檔口的生意，帶著一份莊重，也是體恤、理解、尊重對方同樣是生意人吧。

13歲的我其實理解不了這麼多東西，但事情我很深地記下來了。今年我已經35歲了，這份記憶仿佛封存了22年，又突然出現在眼前。我想，經過以上的回憶，對我今後的生活態度會有幫助的，謝謝大伯父在我還小的時候就不經意地在我心裏種下一顆善的種子！

另外，還記得在大伯父家吃晚飯時的一點點印象。大伯父很有一家之主的風範，很穩、很父親、很長輩的樣子，呵呵，我也不知道該如何形容。

2010年3月17日於北京